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
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盖章）：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8191527470

邮编：715300

通讯地址：渭南市合阳县火车站西

报告编制单位：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7791255939

邮编：710100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工业二路 66 号泰戈分析仪器 6 楼 601 室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渭南市王村镇南蔡村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 6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 6 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6 月 16-17 日、 2025 年 10 月 21-2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合阳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陕西晨琉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北京炎凌嘉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陕西德盛源智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博创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益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炎凌嘉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陕西德盛源智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博创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益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概算总投资	13500 万元	概算环保投资	583.2	比例	4.32%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665.19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51.33	比例	7.29%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9、《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管理规定》（验字〔2005〕172 号，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10、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11、《陕西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 12、《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陕西晨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 13、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关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合环批复[2023]17 号）； 14、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及现行环保要求，本项目验收执行标准限值如下。						
	一、废气						
	喷漆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面涂装限值要求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1-1 运营期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类别		污染物	排气筒 高度 m	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有组织		颗粒物	15	120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
				16.5	120	4.2	
				17.5	120	4.7	
				18	120	4.9	
			甲苯	16.5	5	/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表面涂装限值要求
			二甲苯		15	/	
			非甲烷总烃		50	/	
			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85%				
	无组织	周界外 浓度最 高点	颗粒物	/	1.0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	3	/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甲苯	/	0.3	/	
			二甲苯	/	0.3	/	
		厂区内 监控点 处 1h 平 均浓度 值	非甲烷 总烃	/	6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区内 监控点 最高允 许浓度 限值		/	10	/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2 厂区内监控点浓度限值
	二、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³/h）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表 1-2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标准限值	
		参数名称	浓度限值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规定的三级标准排放限值	生活污水总排口	pH	6~9 无量纲
		SS	≤50mg/L
		COD	≤50mg/L
BOD ₅		≤20mg/L	
石油类		≤3mg/L	
NH ₃ -N		≤8mg/L	
总磷		≤0.5mg/L	
总氮		≤15mg/L	
《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		色度	≤30 铂钴色度
		浊度	≤10NTU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mg/L
		溶解氧	≥2.0mg/L
		总氯	≤1.0mg/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表 1 限值			

三、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	标准	类别	标准限值 dB(A)		备注
			昼间	夜间	
运营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60	50	厂界

四、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2023 年 4 月,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委托陕西晨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取得了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关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合环批复[2023]17 号)。取得批复后,建设单位开始筹建项目,2025 年 5 月 29 日,项目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进行了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公示;2025 年 6 月 9 日,环境保护设施开始调试,公示了配套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2025 年 6 月,建设单位启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的有关规定: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范围为“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和环保设施运行监测情况,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初步勘察,结合环评报告表、批复及其现场实际情况,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据此方案,我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16-17 日、2025 年 10 月 21-23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工程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 (2) 建设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 (3) 建设地点: 合阳县王村镇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占地约 43 亩 (2.868505hm²)
- (4) 建设性质: 扩建
- (5)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330 采矿专用设备专业修理
- (6) 项目总投资: 11665.19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51.33 万元, 占总投资的 7.29%。
- (7)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建筑面积 18720m², 主要扩建生产车间及龙门吊广场, 扩建后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 6 套/年。同时配套设置喷漆房及废气处理系统、液压支架

高压清洗与污水环保处理系统。

(8) 项目四邻：本项目东侧、西侧、北侧均为耕地，南侧为通村路。

3、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与本项目环评设计内容及规模对照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工程内容对照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阶段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主要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位于厂区北侧，总建筑面积 14278m ² ，L×B=182.55m×72m，分为车间部分和辅房部分；车间部分为门式刚架钢结构，1F，高 14m，建筑面积 12630m ² ，自西向东、自北向南分区设置乳化液泵站、喷漆区域、结构件整型修复区、整架检测区、整架分解区、立柱拆解区、立柱组装区、结构件修复区、结构件焊补区、整架组装区、液压缸修理区、成品存放区；辅房部分总建筑面积 1648m ² ，2F，高 12.9m。	位于厂区北侧，总建筑面积 14278m ² ，L×B=182.55m×72m，分为车间部分和辅房部分；车间部分为门式刚架钢结构，1F，高 14.15m，建筑面积 12630m ² ，自西向东、自北向南分区设置乳化液泵站、喷漆区域、结构件整型修复区、整架检测区、整架分解区、立柱拆解区、立柱组装区、结构件修复区、结构件焊补区、整架组装区、液压缸修理区、成品存放区；辅房部分总建筑面积 1648m ² ，3F，高 12.9m。	车间高度增高，其余均一致
	位于修理车间南侧，结构类型为门式刚架钢结构，总建筑面积 638.75m ² ，L×B=36×17m，高 10m	位于修理车间南侧，结构类型为门式刚架钢结构，总建筑面积 672.25m ² ，L×B=36×18m，高 11m	车间面积、高度均增大，其余一致
	露天龙门吊场地布置在修理车间南侧，场地两侧设置南北向 7m 宽物料通道，场地南北宽 47m，东西向长 145m。龙门吊轨道为东西向布置，跨度 30m，长 140m。	露天龙门吊场地布置在修理车间南侧，场地两侧设置南北向 7m 宽物料通道，场地南北宽 47m，东西向长 145m。龙门吊轨道为东西向布置，跨度 30m，长 130m。	辊道长度减小，其余均一致
辅助工程	宿舍楼 3 层，占地面积 540m ² ；食堂 50 人/d；依托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宿舍楼、食堂	宿舍楼 3 层，占地面积 540m ² ；食堂 50 人/d；依托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宿舍楼、食堂	一致
	位于厂内南侧，2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约 660m ²	位于厂内南侧，2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约 660m ² ，具体功能视运行后情况而定	基本一致
	位于厂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26m ² ，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位于厂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26m ² ，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一致
	位于厂内西南角，单座容积为 300m ³ ，钢筋混凝土结构，L×B×H=9.9×9.9×3.5m，埋深 4.0m，地下布置	位于厂内西南角，单座容积为 300m ³ ，钢筋混凝土结构，L×B×H=13.9×6×3.5m，埋深 4.0m，地下布置	一致

	初期雨水收集池	位于厂内东南角，雨水收集池单座（方型），单座容积为 100m ³ ，钢筋混凝土结构，L×B×H=5.6×5.6×3.5m，埋深 4.0m，地下布置	位于厂内东南角，雨水收集池单座（方型），单座容积为 300m ³ ，钢筋混凝土结构，L×B×H=9×9×3.5m，埋深 4.0m，地下布置	容积增大，其余均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新鲜用水由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自备井提供	新鲜用水由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自备井及市政自来水提供	基本一致
	排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一致
	供电	在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内设置一座变配电室。消防负荷备用电源引自建井处 380V 居民供电电源。	在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内设置一座变配电室。消防负荷备用电源引自建井处 380V 居民供电电源。	一致
	采暖制冷	液压支架修理车间的辅房部分及办公楼采用地板辐射供暖系统，供热热源为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辅房屋面设置的 14 台低温空气源热泵机组，机组供回水温度为 55/50℃。	供热热源为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辅房屋面设置的 16 台低温空气源热泵机组，机组供回水温度为 55/50℃。	无地板辐射供暖系统；其余基本一致
储运工程	库房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4.4m ²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4.4m ²	一致
	氧气间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7.28m ²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6.71m ²	面积减小，其余一致
	二氧化碳间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1.52m ²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25.3m ²	面积增大，其余一致
	乙炔间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外东北角，占地面积 12.25m ²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外东北角，占地面积 9.9m ²	面积减小，在建
	成品存放区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西侧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西侧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双柱堆焊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二氧化碳保护焊、交流弧焊、硅整流弧焊、手提焊焊接废气拟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	①双柱堆焊未设置；设置 1 座伸缩焊烟房，焊接废气经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焊接废气设置 3 台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	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加高；喷砂、抛丸除尘器排气筒合并且加高；喷漆+烘干废气节能角度考虑增

	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⑤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 ⑥切割机切割烟尘拟设置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喷砂与抛丸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 17.5m 排气筒（DA003）； ⑤喷漆房地沟及顶部出风口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喷漆+烘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2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2 套）+催化燃烧装置（1 套）处理后，经 1 根 16.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⑥切割机暂未设置； ⑦高速熔覆过程烟尘均由自带焊烟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设 1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排气筒抬高；切割设备暂未设置；新增熔覆设备已采取环保措施减轻对环境不利影响
废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10m³/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³）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³/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³）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生产废水处理能力提升，其余均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一致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滤袋、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基本一致
	一般固废：建设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废钢丸收集后交陕西澄合老哥实业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煤泥饼收集后交大荔厚德新	一般固废：建设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	基本一致

	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煤化实业公司定期清运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致
地下水、土壤	全厂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全厂分区防渗；液压支架修理车间、清洗车间重点防渗，露天龙门吊场地硬化	一致

4、项目规模

根据调查，项目实际规模与环评设计规模对比情况见表 2-2。

表 2-2 产品方案对照一览表

项目	环评阶段设计规模（套/年）	实际规模（套/年）	与环评一致性
液压支架修理	6	6	一致
合计	6	6	一致

5、主要设备

根据实际调查，项目主要设备与环评设计对比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对照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增减性
		型号	数量	名称及型号	数量	
液压支架修理车间						
1	清洗机	HDS-2000,N=13.4kW	3 台	/	2 台	-1
2	支架立柱拆卸机	卧式，扭矩 100kN·m， N=22kW	2 台	/	/	-2
3	立柱密封组装机	卧式，前后各装一液压缸， N=2.5kW	2 台	/	/	-2
4	支架立柱组装机	CZL-2， N=17.16kW	2 台	/	/	-2
5	立柱加载试压机	ZSW-200A， N=12kW	2 套	/	/	-2
6	卧式拆缸机	MCWC-400	4 台	卧式拆装机	4 台	0
7	立式装缸机	ZG-500	4 台	立式立柱拆装机	2 台	-2
8	超声波振动清洗机	/	2 台	/	2 台	0
9	乳化液泵站	三泵两箱	1 套	/	1 套	0
10	卧式深孔珩磨机	最大珩磨 Φ400， L=3000， N=37kW	2 台	/	/	-2
11	支柱试压机	ZSL-100/3.15， N=15kW	1 台	/	/	-1
12	压力机	400T	1 台	悬臂压力机 200T	1 台	0
13	摇臂钻床	Z3080， Φ80， N=12kW	1 台	Z3050	1 台	0
14	密封套组装重型	1000×2000×860	10 台	/	/	-10

	工作台					
15	液压支架整架试验机	ZSN-1000 内加载	1 台	/	/	-1
16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	YM-350KR2, 配送丝机焊枪,N=15kVA	4 台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	1 台	-3
17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	YM-500KR2, 配送丝机焊枪,N=40kVA	2 台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	1 台	-1
18	交流弧焊机	BX1-315,N=32kVA	1 台	交流弧焊机	1 台	0
19	硅整流弧焊机	ZX-400A,N=25kVA	1 台	/	/	-1
20	手提式焊机	54200110, 电弧焊 30~180A, V=660V	1 台	手提式焊机	1 台	0
21	单臂油压机	400Tf,N=50kW	1 台	/	/	-1
22	双柱堆焊机	/	1 台	/	/	-1
23	焊烟除尘器	DFE4-16,中央集中式,吸气臂 12 个, N=7.5kW	1 台	/	/	-1
24	Q2630 型平车式喷丸清理机 (喷砂)	喷丸室尺寸长*宽*高=8*8*4.5m	1 套	Q2630CH 型平车式抛丸清理机	1 套	0
25	Q7630 型平车式喷丸清理机 (抛丸)	喷丸室尺寸长*宽*高=8*8*5.2	1 套	Q7630CH 型台车式抛丸清理机	1 套	0
26	环保喷漆房及净化设备	带强光烘干、喷枪、净化	2 套	环保喷漆房及净化设备	2 套	0
		喷漆房, 8.1×4.5×5.2m, N=15kW (配置2套高压无气喷涂机)	2 间		2 间	0
		烘干室, 7.5×4×4.5m, N=135kW	2 间		2 间	0
		净化设备,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系统,N=125kW	1 套		干式过滤 (2 套)+活性炭吸附 (2 套)+催化燃烧系统 (1 套)	+1
27	车载式升降拆装工作台		2 台	/	/	-2
28	火焰数控切割机	/	1 台	/	/	-1
29	手持式火焰切割机	/	20 台	/	/	-20
30	多速磁力攻丝钻孔机	KEN-268-7510K	1 台	/	/	-1
31	便携式磁分探伤仪	DA400S	1 台	/	/	-1
32	集中汇流排	三种气体, 带气体检测报警和自动控制切换装置	1 套	/	1 套	0
33	千斤顶拆卸机	非标,N=10kW	1 台	/	/	-1
34	千斤顶组装机	非标	1 台	/	/	-1

	(线)					
35	立柱千斤顶 试验台	MCSY-50	2 台	/	/	-2
36	立柱千斤顶 保压架		2 台	/	/	-2
37	电热干燥箱	GHG1012, N=30kW	1 台	/	/	-1
38	单柱液压机	/	/	单柱液压机 HP41-400	1 台	+1
39	立柱油缸拆装机	/	/	立柱油缸拆装机 ZCB-400	1 台	+1
40	通用桥式起重机	/	/	通用桥式起重机 KSQ50/10-22.5A5	3 台	+3
41	通用桥式起重机	/	/	通用桥式起重机 KSQ32/10-22.5A5	2 台	+2
42	电动葫芦门式起 重机	/	/	电动葫芦门式起重机 KSMB2.5-9A5	4 台	+4
43	电动单梁起重机	/	/	电动单梁起重机 LDC10-22.2A5	1 台	+1
44	伸缩焊烟房	/		伸缩焊烟房	1 台	+1
45	电焊机	/	/	电焊机	2 台	+2
46	移动式焊烟 净化器	/	/	移动式焊烟 净化器	3 台	+3
47	蓄电池电动 平板车	/	/	KPX-50-1 Q=50t 轨距=1435mm	2 辆	+2
48	多工位试验台	/	/	/	1 台	+1
49	装卡环焊接机	/	/	/	2 台	+2
50	普通车床	/	/	/	3 台	+3
51	数控车床	/	/	/	1 台	+1
52	数控高速车	/	/	/	2 台	+2
53	外圆抛光机	/	/	/	2 台	+2
54	数控镗床	/	/	/	3 台	+3
55	珩磨机	/	/	/	2 台	+2
56	内孔熔覆机	/	/	/	5 台	+5
57	6KW 高速丝材激 光熔覆设备	/	/	/	1 台	+1
58	12KW 高速激光 熔覆设备	/	/	/	2 台	+2
59	6KW 高速激光熔 覆设备	/	/	/	1 台	+1
60	便携式激光熔覆 设备	/	/	/	1 台	+1
龙门吊广场						
1	单钩桥式起重机	Q=10t, Lk=22.5m, Hg=9.6m, 工作级别 A5, N=17.8kW	1 台	/	/	-1
2	双钩桥式起重机	Q=32/10t, Lk=22.5m, Hg=9.6m, 工作级别 A5, N=96.3kW	1 台	/	/	-1
3	双钩桥式起重机	Q=50/10t, Lk=22.5m,	3 台	/	/	-3

		Hg=10.2, 工作级别 A5, N=139.5kW				
4	双钩桥式起重机	Q=32/10t, Lk=22.5m, Hg=10.2m, 工作级别 A5, N=96.3kW	1 台	/	/	-1
5	半门式起重机	Q=2.5t, Lk=9.0m, Ht=6m, 工作级别 A5,N=5.3kW	4 台	/	/	-4
6	双梁门式起重机	Q=50/10t, Lk=30m, Ht=12/14, 工作级别 A5,N=112.3kW	1 台	Q=50/10t, Lk=30m, Ht=12/14, 工作级别 A5,N=112.3kW	1 台	0
7	双梁门式起重机	Q=75/20t, Lk=30m, Ht=12/14, 工作级别 A5,N=162kW	1 台	Q=75/20t, Lk=30m, Ht=12/14, 工作级别 A5,N=162kW	1 台	0
8	蓄电池电动 平板车	KPX-50-1 Q=50t 轨距 =1435mm	2 辆	/	/	-2
9	胶轮平板车	Q=30t	2 辆	/	/	-2
10	电动胶轮牵引车	Q=30t 带充电器	1 辆	/	/	-1
11	叉车	2T、5T、10T	4 台	/	2 台	-2
清洗车间						
1	高压泵组及清洗 作业系统	压力≥30MPa, 流量≥4×20 L/min, N=4×15kW	4 套	高压泵组及清洗作业 系统	4 套	0
2	污水处理系统	“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 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 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	1 套	“固液分离+污水污泥 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 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 油水分离+消毒”	1 套	0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项目原辅材料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及能源消耗量对照表见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对照表

类 别	材料名称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增减性
		单位	用量	单位	用量	
原料	钢板	t/a	100	t/a	100	0
	圆钢	t/a	120	t/a	120	0
	无缝钢管	t/a	30	t/a	30	0
辅 料	药芯焊丝	t/a	12	t/a	12	0
	实芯焊丝	t/a	15	t/a	15	0
	乳化液	t/a	5	t/a	5	0
	液压油、润滑油	t/a	4	t/a	4	0
	钢丸	t/a	15	t/a	15	0
	高压胶管	t/a	35	t/a	35	0
	橡胶密封件	t/a	7.5	t/a	7.5	0
	机电配套件	t/a	20	t/a	20	0
	油 醇酸调合漆（面漆）	t/a	2.33	t/a	2.33	0

	性漆	醇酸防锈漆（底漆）	t/a	2.33	t/a	2.33	0
		稀释剂	t/a	2.33	t/a	2.33	0
		水性醇酸磁漆（底漆、面漆相同）	t/a	30	t/a	30	0
能源		新鲜水	m ³ /a	2251.9	m ³ /a	2256.65	+4.75
		电	kw·h/a	105 万	kw·h/a	105 万	0
		氧气	瓶/a	376	瓶/a	376	0
		乙炔	瓶/a	305	瓶/a	305	0
		二氧化碳	瓶/a	120	瓶/a	120	0

2、水平衡

A.给水

本项目新鲜用水来源有两路：一路来自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自备井；一路自维修中心西侧接入市政管网；两路均可取水，主要为支架冲洗循环补充水、清洗机循环补充水、乳化液配置水、水性漆配置水、生活用水和绿化及道路洒水用水。

（1）生产用水

支架冲洗用水：返修的旧损液压支架因为长期在矿井内服役，表面锈蚀层粘附很多煤渣，液压支架大修工艺首先在清洗车间用高压水冲洗支架外部，清除支架表面的浮煤、杂质和杂物，支架冲洗用水量为 40m³/d，废水产生量为 36m³/d，冲洗周期全年按照 90d 计。

清洗机清洗用水：拆卸后的部件需要清洗机清洗，清洗机用水量为 15m³/d，废水产生量为 13.5m³/d，清洗周期全年按照 250d 计。

支架冲洗废水和清洗机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后均回用于支架及清洗机清洗，鉴于两者清洗周期不同，验收按照支架冲洗与清洗机共同作业和清洗机单独作业两种情况分别计算支架冲洗+清洗机循环补充水量。

①支架冲洗+清洗机共同作业循环补充水

支架冲洗+清洗机用水新鲜水补充量为 8.75m³/d（787.61m³/a）。

②清洗机单独作业循环补充水

清洗机用水新鲜水补充量为 2.29m³/d（366.04m³/a）。

乳化液配置水：乳化原液使用时加水进行稀释，乳化液与水的配比：1:20，乳化原液用量为 5t/a，配置水用量为 0.4m³/d（100m³/a）。

水性漆配置水：水性漆使用时加水进行配置，配比为水性漆：水=10:1，水性漆用

量为 30t/a，配置水用量为 0.012m³/d（3m³/a）。

(2) 办公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 4m³/d（100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2m³/d（800m³/a）。

(3) 绿化及道路洒水

本项目绿化及道路占地面积约 4500m²，绿化及道路洒水合计 4.5m³/d（1125m³/a），用水全部来自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不采用新鲜水，绿化及道路洒水全部蒸发损耗。

表 2-5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支架冲洗与清洗机共同作业）

类型	新鲜水 m³/d	循环量 m³/d	损耗量 m³/d	日最大排放量 m³/d	排放去向
支架冲洗+清洗机共同作业循环补充水	8.75	40	8.75	0	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后均回用于支架及清洗机清洗
		15			
乳化液配置水	0.4	/	0.4	0	/
水性漆配置水	0.012	/	0.012	0	/
员工生活用水	4	/	0.8	3.2	依托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总计	13.162	55	9.962	3.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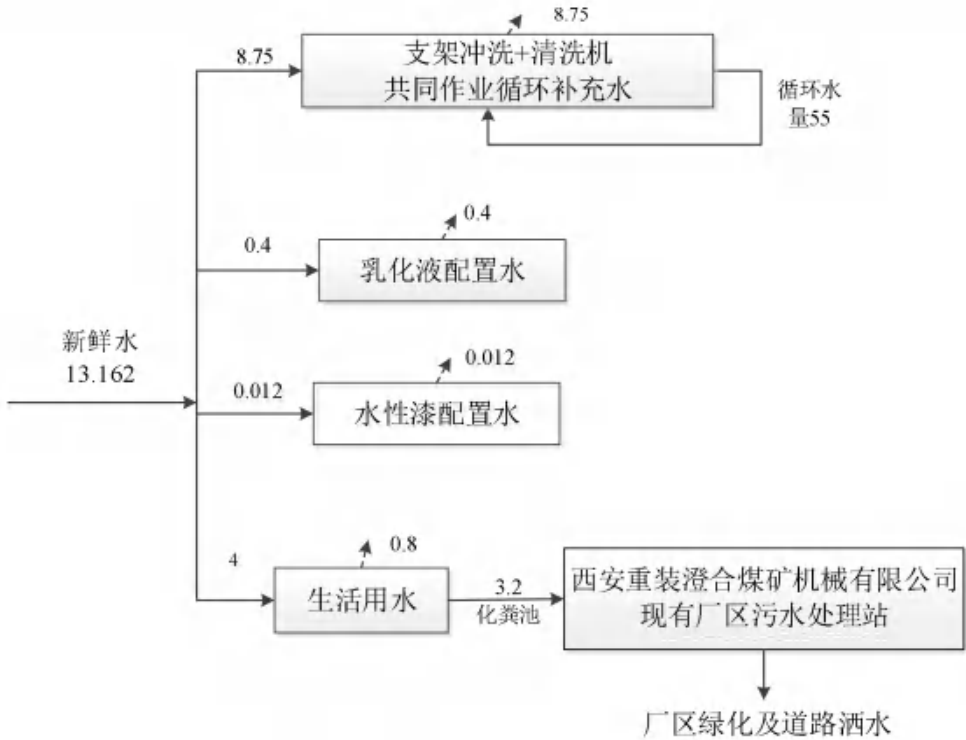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支架冲洗与清洗机共同作业）

表 2-6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清洗机单独作业）

类型	新鲜水 m³/d	循环量 m³/d	损耗量 m³/d	日最大排 放量 m³/d	排放去向
清洗机单独作业循环补充水	2.29	15	2.29	0	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后均回用于支架及清洗机清洗
乳化液配置水	0.4	/	0.4	0	/
水性漆配置水	0.012	/	0.012	0	/
员工生活用水	4	/	0.8	3.2	依托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总计	6.702	15	3.502	3.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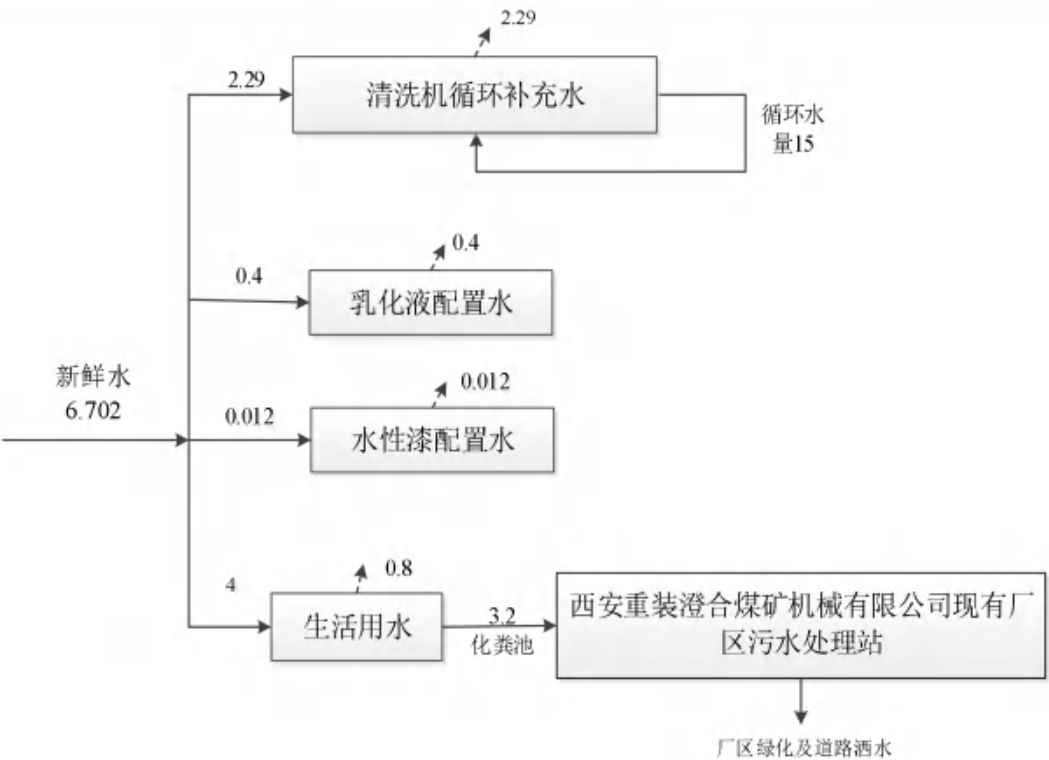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清洗机单独作业）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有关规定，结合《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及现场调查，确定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变动情况如下：

表 2-7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依据	环评	本项目实际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扩建	扩建	无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6套/年	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6套/年	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合阳县王村镇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合阳县王村镇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无;项目建成前后,环境保护目标无变化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生产工艺: 旧损支架冲洗,拆解,人工清理,清洗机清洗,喷砂、抛丸,珩磨、抛光、焊接、车、磨,喷漆、烘干,总装、调试	生产工艺: 旧损支架冲洗,拆解,人工清理,清洗机清洗,喷砂、抛丸,珩磨、抛光、焊接、车、磨,喷漆、烘干,总装、调试	取消切割工序	否
环境保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	①双柱堆焊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	①双柱堆焊未设置;设置1座伸缩焊烟房,焊接废气经脉冲	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气	否

护 措 施	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气筒(DA001)排放; ②二氧化碳保护焊、交流弧焊、硅整流弧焊、手提焊焊接废气拟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⑤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 ⑥切割机切割烟尘拟设置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10m³/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³)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焊接废气设置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⑤喷漆房地沟及顶部出风口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喷漆+烘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2套)+活性炭吸附脱附(2套)+催化燃烧装置(1套)处理后,经 1 根 16.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⑥切割机暂未设置; ⑦高速熔覆过程烟尘均由自带焊烟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³/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³)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	筒加高;喷砂、抛丸除尘器排气筒合并且加高;喷漆+烘干废气考虑节能增设 1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排气筒加高;切割设备暂未设置;新增熔覆设备已采取环保措施减轻对环境不利影响 生产废水处理能力增加,其余均一致	
----------------------	--	---	--	--	--

			化、道路浇洒。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无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滤袋、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基本一致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废钢丸收集后交陕西澄合老哥实业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煤泥饼收集后交大荔厚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基本一致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煤化实业公司定期清运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无	

经逐条对比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相关要求，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变动情况列举如下：

1、液压支架修理车间高度增高；清洗车间车间面积、高度均增大；露天龙门吊场地辊道长度减小；氧气间面积减小；二氧化碳间面积增大；乙炔间面积减小；无地板辐射供暖系统；以上变动不影响生产正常运行；

2、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增大 200m^3 ；以上变动可满足初期雨水收集；

3、取消切割工序，以上变动不涉及生产工艺重大变动；

4、生产废水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规模增大 $5\text{m}^3/\text{h}$ ；以上变动未导致废水污染物种类增加；

5、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加高；喷砂、抛丸除尘器排气筒合并且加高；喷漆+烘干废气增设 1 套干式过滤箱+1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排气筒加高。本项目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排气筒均实际设置高度均高于 15m ，更利于污染物排放与扩散；从节能角度，增设 1 套喷漆+烘干废气颗粒物处理设施；新增熔覆设备已采取环保措施减少颗粒物排放；以上变动未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综上，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即可。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生产工艺

经现场对照，项目实际维修工艺取消切割工序，其余工艺及产污环节与环评基本一致，详见下图。

（1）液压支架用汽车从矿井运至露天龙门吊场地存放，露天龙门吊西侧设置清洗间，通过龙门吊放置在有轨平板车运至清洗间，在清洗房用高压水冲洗支架外部，清除支架表面的浮煤、杂质和杂物；清洗后返回龙门吊场地或用蓄电池电动平板车或胶轮平板车将支架运入车间中间两跨内进行解体，首先拆卸阀组和管路，其它部件拆卸顺序为：（顶梁→掩护梁→伸缩护帮机构→连杆机构→立柱→推移机构→千斤顶及其他附件；解体后的零部件分别送到各修理组进行人工清理、抛丸、喷砂除锈、整形、焊接修理。

（2）立柱和千斤顶在卧式拆缸机上拆卸导向套等，然后分离活塞杆与缸体，再拆卸活塞组件。将拆卸后的各种零件进行清洗、检验，有损坏的进行外委修复。

（3）解体后的阀件用清洗机清洗。

（4）结构件、缸体分别采用喷砂、抛丸设备，去除表面铁锈。

（5）修复（珩磨、抛光、焊接、车、磨）：针对不同零部件以及不同的问题采用不同大修工艺处理。缸体采用喷砂大修工艺；杆类采用抛光、车等大修工艺；结构件采用喷砂、焊接、矫正等大修工艺。

（6）喷漆：液压支架各类工件运至喷漆房进行喷漆处理和漆膜烘干；选用油性调和漆+水性漆，无调漆工序，油性漆主要喷涂液压缸等小工件，水性漆喷涂结构件等大工件；喷涂方式采用高压无气喷涂，均喷涂一层面漆。设置2套喷漆房、2套烘干房，采用电加热炉热风循环供热进行烘干，加热温度为60℃~80℃。两套喷漆房并列放置，烘干房并列放置，1#工件进入1#喷漆房进行面漆喷涂，喷完面漆后进入1#烘干房，2#工件进入2#喷漆房进行面漆喷涂，喷完面漆后进入2#烘干房烘干，提高喷漆效率。

（7）总装：修复后各部件先进行部件的装配，再用起重机将各部件组装一起，最后组装液压胶管。装配过程中油缸装配需采用乳化液进行清洗，清洗液收集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失量。

（8）调试：总装后的液压支架进行外观检查、灵活性试验，密封性能试验。调

试完成即可交付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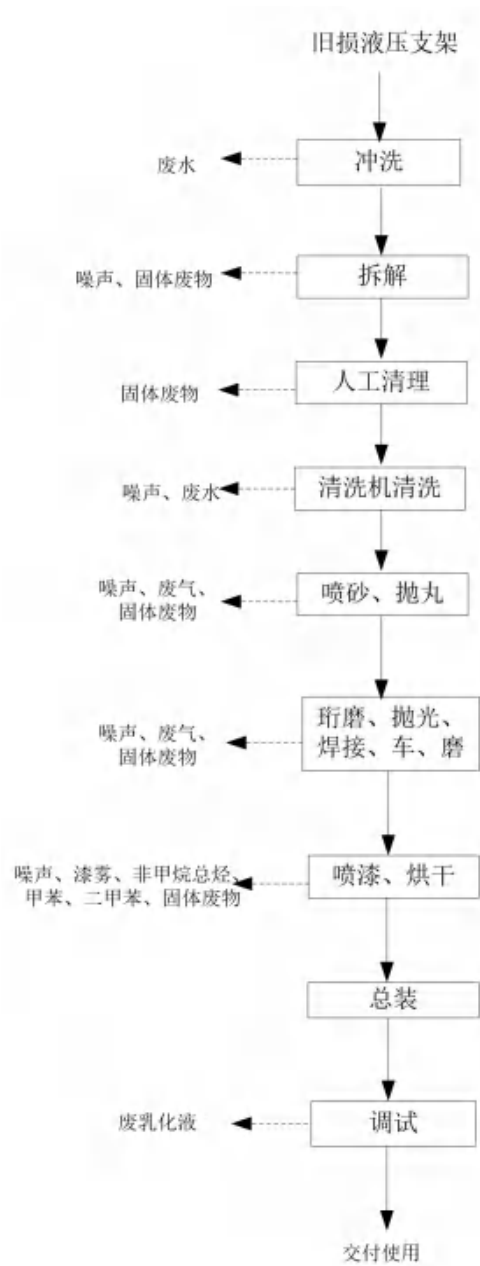


图 2.3 液压支架大修工艺流程图

2、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工艺

查阅液压支架高压清洗与污水环保处理系统技术规格书，经现场核查，本项目污水环保处理系统设计规模为 15m³/h，处理工艺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工艺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简介如下：

①分离污水中固体颗粒

清洗产生的污水与污泥，由污水污泥刮板输送装置输送至“污水固体颗粒在线分离与输送装置”，经该装置固液分离处理，粒径大于 0.5mm 的固体颗粒被分离出来，

分离出的污水自动落入“分离污水收集池”。“分离污水收集池”内安装有分离污水均质搅拌系统、分离污水加压输送系统，当液位上升到设定值时，可将池内的污水在线自动输送到“污水与污泥液储存池”。

②分离污水中细颗粒

“收集池分离污水加压输送系统”自动将“分离污水收集池”中的含油高固污水输送到“污水与污泥液储存池”内，含油高固污水向下沉淀后形成“污泥浓缩液”，池内上部形成含杂质量比较少的污水。在不加入任何药剂的情况下，通过“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处理后，能自动将污水与污泥液中的细颗粒分离出来形成含水量低于60%的煤泥饼。能自动将污水与污泥液中的游离水分离出来形成清澈透明的中间处理水，自动流入中间处理水储存池。

③深化综合处理中间水

中间处理水经过“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处理后进入处理水储存池，处理后的水质作为高压泵机组的清洗进水循环使用。

“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采用“高效沉淀装置”处理+“全自动精密过滤系统”（ ≤ 10 微米）工艺。

④浮油自动收集与分离装置

在中间处理水储存池内，水中的微小油滴会逐渐上升聚合形成干净的浮油，通过“浮油自动收集与分离装置”，可以将浮油自动收集分离后形成废油脂。

⑤中水防变质循环处理系统

中水防变质循环处理系统每天能对箱内储存的中水，利用紫外线进行自动循环消毒处理，以防止箱内储存的中水变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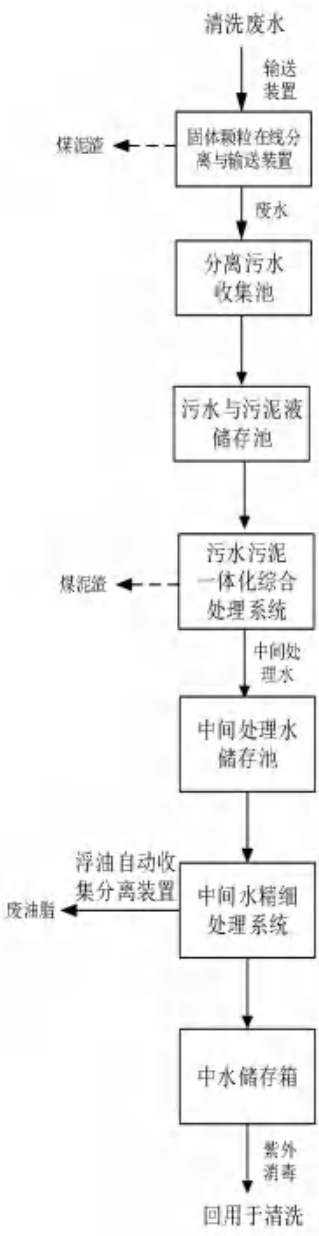


图 2.4 生产废水污水站工艺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气污染源、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①设置 1 座伸缩焊烟房，焊接废气经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焊接废气设置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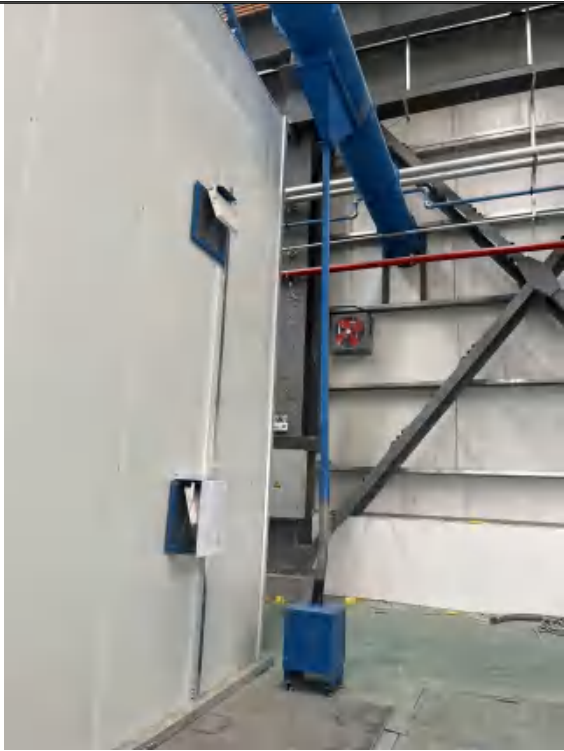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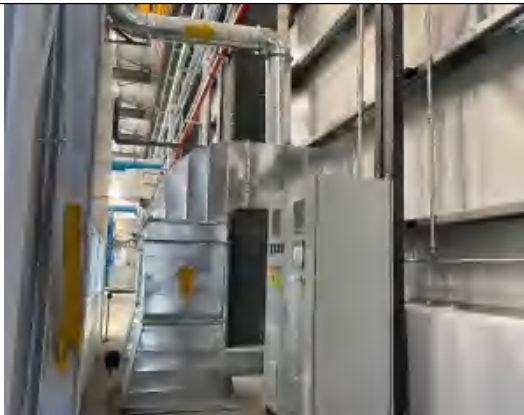
喷砂与抛丸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 17.5m 排气筒（DA003）；

⑤喷漆房地沟及顶部出风口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喷漆+烘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2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2 套）+催化燃烧装置（1 套）处理后，经 1 根 16.5m 排气筒（DA002）排放。

	
伸缩焊烟房	脉冲滤筒除尘器

	
脉冲滤筒除尘器采样出口	脉冲滤筒除尘器 18m 排气筒+ DA001 废气标识+采样平台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喷砂废气惯性沉降	喷砂废气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 脉冲布袋除尘器
	
抛丸废气惯性沉降	抛丸废气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 脉冲布袋除尘器

	
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 DA003 废气标识	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 17.5m 排气筒+采样平台
	
喷漆房地沟过滤棉漆雾毡	喷漆+烘干废气收集管道
	
喷漆+烘干废气 1#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	喷漆+烘干废气 2#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设施采样出口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设施 16.5m 排气筒 +废气标识+采样平台
2、废水污染源、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³/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³）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化粪池	高压清洗与污水环保处理系统车间

	
清洗房	
	
集水池	污泥池
	
均质提升池	絮凝反应池

	
气浮机	破乳池+中间水池
	
多介质/活性炭过滤器	紫外消毒器

3、噪声污染源、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在车间内、采取基础减震。



基础减震

4、固废污染源、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垃圾桶	
	
煤泥饼储存转运箱	一般固废暂存间

	
危险台账+电子称	危险废物贮存库消防设施
	
危险废物贮存库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①厂内东南角设置 1 座初期雨水收集池，单座容积为 300m³； ②厂内西南角设置1座消防水池，单座容积为300m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消防水池
	
厂区绿化	

6、项目污染治理设施汇总表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车间无组织	颗粒物	封闭厂房、自由沉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脉冲滤筒除尘器+18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喷砂废气除尘器 DA003	颗粒物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7.5m 排气筒	
	抛丸废气除尘器 DA003	颗粒物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7.5m 排气筒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排放口 DA002	漆雾	喷漆房地沟及顶部出风口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喷漆+烘干废气设置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6.5m 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1表面涂装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		
		二甲苯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pH、石油类、SS	1套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 ³ /h	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氨氮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处置率100%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强化废气治理装置日常维护； ②油漆、水性漆、乙炔不露天堆放，储存于库房内，远离火种； ③设置消防水池、应急物资；厂区进行分区防渗。	风险可控

7、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评中总投资概算13500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583.2万元；实际总投资11665.1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喷砂废气、抛丸废气、喷漆废气环保设施投资包含生产设备投资）851.33万元。本项目环保投资对照情况见表3-2。

3-2 项目环保投资对照一览表

类型	治理对象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环保设施	规模和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环保设施	规模和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座 20m ³	0.2	化粪池	1座 20m ³	0.2
	生产废水	建设1座污水处理站，采用“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	1座 10m ³ /h	400	1套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	1座 15m ³ /h	409.08
废气	焊接烟尘	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1套	15	脉冲滤筒除尘器+18m排气筒	1套	23.8
	喷砂废气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5m排气筒	1套	20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7.5m排气筒	1套	195.8
	抛丸废气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5m排气筒	1套	20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7.5m排	1套	

					气筒		
	喷漆 废气	干式过滤箱+活性炭 吸附脱附+催化燃烧 装置+15m排气筒	1套	60	干式过滤箱+ 活性炭吸附脱 附+催化燃烧 装置+16.5m 排气筒	干式过 滤箱（2 套）+活 性炭吸 附脱附 （2套）+ 催化燃 烧装置 （1套）	172.95
	焊接 废气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 器	若干	10	移动式焊接烟 尘净化器	3台	3
	切割 废气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1套	8	/	/	/
噪 声	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 隔声等措施	/	20	选用低噪声 设备，并采取 基础减振、厂 房隔声等措 施	/	17
固 废	生活 垃圾	办公、车间以及场地 内垃圾桶	若干	1	办公、车间以 及场地内垃 圾桶	若干	1
	一般工 业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1座	1	设置一般固 废暂存间	1间	0.5
地 下 水 及 土 壤	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危险 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 597-2023）执行，一般防渗区防 渗要求参照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0×10 ⁻⁷ cm/s；或 参照GB16889执行；		/	5	重点防渗区 防渗要求参 照《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 制标准》（GB1 8597-2023）执 行，一般防渗 区防渗要求 参照等效黏 土防渗层 Mb≥1.5m， K≤1.0×10 ⁻⁷ cm /s；或参照 GB16889执行	/	5
环 境 风 险	应急物资		/	5	应急物资	/	5
生 态	厂区内种植树木、花草等进行绿 化		/	10	厂区内种植 树木、花草等 进行绿化	/	10
其 他	环境监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8	环境监测、竣 工环境保护 验收	/	8
合计				583.2	/	/	851.33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环评结论与建议要求****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清洗及清洗废水。

本项目冲洗废水统一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不外排。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 $10\text{m}^3/\text{h}$ ，生产废水为日最大排放量为 $49.5\text{m}^3/\text{d}$ ($6.2\text{m}^3/\text{h}$)，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可满足本项目需求。

本污水处理站工艺已在安徽淮南矿业公司、中煤朔州 930E 清洗间得到了推广应用，根据分析，经上述工艺处理后，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情况为 $\text{pH}6\sim 9$ ， $\text{SS}\leq 30\text{mg/L}$ ，石油类 $\leq 100\text{mg/L}$ ，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回用于清洗。因此，本评价认为本项目采用该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由污水管网排入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站处理工艺采用 A^2/O +过滤+消毒，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Q=2\text{m}^3/\text{h}$ ， $50\text{m}^3/\text{d}$ ，处理工艺采用 A^2/O +过滤+消毒，污水处理站现有处理量为 $8\text{m}^3/\text{d}$ ， $1\text{m}^3/\text{h}$ 。根据 2020 年 9 月 10 日，陕西瑞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污水处理站出水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标准，目前该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喷砂废气、抛丸废气、喷漆废气、切割烟尘。

①双柱堆焊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双柱堆焊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堆焊废气处置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制造业》（DB61/T 1356-2020）中表 A.3 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的可行技术要求。

②喷砂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喷砂废气处置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制造业》（DB61/T 1356-2020）中表 A.3 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的可行技术要求。

③抛丸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抛丸废气处置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制造业》（DB61/T 1356-2020）中表 A.3 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的可行技术要求。

④喷漆废气

喷漆房采用顶部机械送风，在喷漆房顶部设有静压室，静压室下层设计有高效型空气过滤棉，收风系统全部采用地下地沟方式。

喷漆时产生的废气在收风系统的带动下，首先通过漆雾过滤层，漆雾过滤层由地沟上设置的漆雾粗效（采用效漆雾毡）+干式过滤箱（G4+F5+F7）组成，净化后的气体再通入放置有蜂窝状活性炭的活性炭吸附箱，预设约 200h 吸附饱和，此时开启系统的脱附再生系统，对活性炭进行脱附再生，脱附出来的气体通过催化燃烧装置燃烧转化成二氧化碳、水并放出热量，处理后的气体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工程分析，采用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喷漆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中表 1 排放限值。

喷漆废气处理措施工艺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制造业》(DB61/T 1356-2020)中表 A.3 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的可行技术要求。

⑦无组织焊接烟尘

本项目拟 1 台焊机配备 1 台移动式焊接烟尘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无组织排放至生产车间，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排出，粉尘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从技术和经济角度分析，该处理措施可行。

⑧挥发性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措施

本项目漆料存于密闭的漆桶内，储存于漆料存放库房，VOCs 废料及其废包装物储存于危废暂存间内；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时采用密闭容器进行转移运输；不进行调漆过程。

3、噪声

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切割、焊接、喷砂、喷漆设备及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声源种类均为点声源，在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软连接等措施前提下，经预测，运营期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切割产生的废钢铁屑；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支架油缸缸体修理过程产生的废乳化液；焊接过程产生的废焊丝、焊渣；喷砂、抛丸等废气处理产生的收集粉尘；抛丸过程产生的废钢丸；喷漆过程产生的漆桶；喷漆废气处理产生的废过滤棉+废滤袋、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煤泥饼、废油脂；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滤袋、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建设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废钢丸、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煤泥饼收集后交大荔厚德新型建

材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煤化实业公司定期清运。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相关审批资料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对澄合矿业多种经营有限公司原新型建材厂进行改造利用，除保留原有办公楼外，其他厂房全部予以拆除。新建液压支架修理车间、清洗车间、露天龙门吊广场、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及其配套的喷漆房和废气处理系统、液压支架高压清洗与污水处理系统等环保工程。总投资 1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90.2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4.37%。

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施工期重点作好以下工作

拆除原有厂房过程中，必须采取喷淋降尘措施，地基开挖、回填，及时对裸露黄土进行覆盖，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地面硬化、厂房建设中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五年行动方案和建筑工地“六个 100%”要求。设置车辆冲洗台和废水收集池，出场车辆冲洗废水二次利用，不得外排。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加强工程机械保养，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筑垃圾、施工弃土按要求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人员负责运送处理。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不得随意丢弃。

三、项目运营期应重点作好以下工作

1.废气：焊接烟尘、切割废气利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喷砂废气、抛丸废气由自带的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喷漆工序在负压喷漆房内完成，喷漆废气采用“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5m 排气筒”方式进行处理。

2.废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采用“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场内喷洒降尘等，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你单位现有污水处理站采用 A²/O+过滤+消毒模式进行处理后综合利用。

3.固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人员负责按要求运送处理。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废钢丸等外售。煤矿机械清洗产生的煤泥压饼成型外售。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分类收集，暂存于你公司危废库，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场区内落实防渗措施，原料库、成品库规范管理，设置相应的标识标牌分类存放，建立健全出入库登记台账。

四、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污染防治措施，非紧急需要避免夜间强噪声作业，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五、项目建设应按照环保绩效 B 级以上水平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应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

六、合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要求，对该项目实施日常监管。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2023 年 9 月 1 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一、验收质量保证措施**

依据《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本次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样品的采样按照国家标准《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 气袋法》（HJ 732-201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其中监测前后，按规定对采样系统的气密性进行检查，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

（2）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进行，噪声测量仪符合《声级计电声性能及测量方法》（GB 3785-1983）规定。其中测量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pm 0.5\text{dB(A)}$ 。

表 5-1 声校准记录

校准记录	校准仪器及型号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声校准器标准值	检测日期	昼间校准值		夜间校准值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前	检测后
	94.0	2025.06.16	93.8	93.8	93.8	93.8
		2025.06.17	93.8	93.8	93.7	93.8
	校准结果	检测前后校准误差均不超过 0.5dB(A)，满足监测规范的要求。				

（3）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的技术要求进行。水样采集采用合适的器皿和保存措施，并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加测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质控样品的监测因子，加测 10%的标准/质控样品。对无标准/质控样品的监测因子，在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时，加测 10%加标回收样品，或采取其他质控措施。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准确性、精密性和可比性，对监测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一律经过机构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

2) 监测仪器均经过省（市）计量部门或有资质的机构检定合格或校准后，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 严格按照验收方案开展监测工作，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4) 废气监测中的采样点、采样环境、采样高度及采样频率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要求进行。分析人员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仪器检定合格后使用，确保数据分析准确，所有检测原始数据经分析人员、项目负责人、分析室主任三级审核后使用。

5) 噪声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满足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绝对值相差均不超过 $\pm 0.5\text{dB}$ 。

6) 采样人员严格遵守采样操作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

7)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本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中的规定开展工作。

二、监测分析方法及规范

监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见表 5-2。

表 5-2 监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笔式酸度计 pH-100/CL-077 (2025.07.1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CL-021 50mL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 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CL-118 (2025.07.14) 50mL滴定管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GL2204B/CL-015 (2025.07.14)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700/CL-008	0.025mg/L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2025.07.14)	0.03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触摸式红外分光测油仪JC-OIL-6/CL-034 (2025.07.14)	0.06mg/L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具塞比色管	2倍
	浊度		浊度便携式浊度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台式浊度计 JC-WGZ-200S/CL-012 (2025.07.17)	/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CL-185 (2026.05.29)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仪 AWA5688 型/CL-060 (2025.07.01)	/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CL-007 (2026.07.14)	0.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GE0205/CL-123 (2026.07.03)	20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CL-006 (2026.07.14)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间-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邻-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CL-007 (2026.07.14)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GE0205/CL-123 (2026.07.03)	7μg/m ³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CL-006 (2026.07.14)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间-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邻-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气监测

表6-1 大气监测要求

类别	排放源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伸缩焊烟房焊接	颗粒物	焊接烟尘除尘装置排气筒出口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
	喷砂、抛丸	颗粒物	喷砂、抛丸废气除尘装置排气筒出口		
	喷漆、烘干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进口、排气筒出口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1表面涂装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	焊接、喷漆、烘干、喷砂、抛丸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厂界上风向2~50m设1个参照点、下风向2~50m设3个监测点	连续监测2天，每天4次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其余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3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二、噪声监测

表6-2 噪声监测点位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项目厂界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	连续监测2天，昼夜各监测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三、废水监测

表6-3 废水监测要求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采样频次	执行标准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进、出口	pH、COD、BOD ₅ 、SS、石油类、NH ₃ -N、总磷、总氮、色度、浊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总氯	采样2天，每天采样4次	pH、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规定的三级标准排放限值；COD、BOD ₅ 、石油类、NH ₃ -N、总磷、总氮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2规定的排放限值；色度、浊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总氯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表1限值

四、固体废物检查内容

固体废物的调查内容主要包括：

(1) 调查固体废物的去向、产生量。

(2) 调查固体废物的暂存方式、防渗措施等。

五、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环境管理检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 (2) 环保管理机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 (3) 排污许可申报情况；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情况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17 日、2025 年 10 月 21-23 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2025 年 6 月 16-17 日期间，因喷漆+烘干环保设施监测期间运行状态不稳定，故于 2025 年 10 月 21-23 日重新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附录 3 工况推荐记录方法，本次验收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对本项目生产工况进行核算，具体核算见表 7-1。

表 7-1 生产工况负荷调查表

日 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工况负荷
2025 年 6 月 16 日	修理 6 套 液压支架 (单套含支架 含 130 架)	3 架	1.5 架	50%
2025 年 6 月 17 日		3 架	1.5 架	50%
2025 年 10 月 21 日		3 架	2.0 架	67%
2025 年 10 月 22 日		3 架	2.0 架	67%
2025 年 10 月 23 日		3 架	2.0 架	67%

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

一、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7-2~7-4，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7-5。

表 7-2 焊接烟尘除尘器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DA001焊接烟尘除尘器排气筒出口6#			测点截面积（m²）		0.2827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06.16	排气流速（m/s）		17.9	17.8	17.6	/
	排气温度（℃）		36.3	35.5	34.1	
	水分含量（%）		2.26	2.33	2.38	
	烟道风量（m³/h）		18217	18115	17912	
	标干流量（m³/h）		14259	14208	14107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9.1	8.2	7.9	8.4
		排放速率（kg/h）	0.130	0.117	0.111	0.119
2025.06.17	排气流速（m/s）		18.0	17.8	17.9	/
	排气温度（℃）		36.4	35.6	35.4	
	水分含量（%）		2.27	2.22	2.19	
	烟道风量（m³/h）		18319	18115	18217	
	标干流量（m³/h）		14344	14225	1432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9.3	8.8	8.6	8.9

		排放速率 (kg/h)	0.133	0.125	0.123	0.127
--	--	-------------	-------	-------	-------	-------

由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焊接废气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浓度限值 $\leq 120\text{mg/m}^3$;排放速率 $\leq 4.9\text{kg/h}$)。

表 7-3 喷砂、抛丸工序除尘器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DA003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出口9#		测点截面积（m²）		0.785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06.16	排气流速（m/s）		12.3	12.1	12.4	/
	排气温度（℃）		31.7	31.9	31.3	
	水分含量（%）		2.3	2.5	2.3	
	烟道风量（m³/h）		34778	34212	35060	
	标干流量（m³/h）		27740	27221	28009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5.7	6.8	6.3	6.3
		排放速率（kg/h）	0.158	0.185	0.176	0.173
2025.06.17	排气流速（m/s）		12.6	12.4	12.7	/
	排气温度（℃）		36.9	37.9	36.8	
	水分含量（%）		2.5	2.3	2.2	
	烟道风量（m³/h）		35626	35060	35908	
	标干流量（m³/h）		27807	27322	2812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6.7	5.3	7.1	6.4
		排放速率（kg/h）	0.186	0.145	0.200	0.177

由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喷砂、抛丸废气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浓度限值 $\leq 120\text{mg/m}^3$;排放速率 $\leq 4.7\text{kg/h}$)。

表 7-4 喷漆+烘干工序处理设施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			测点截面积（m ² ）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m/s）		11.2	11.6	11.7	/
	排气温度（℃）		15.5	15.7	16.0	
	水分含量（%）		2.45	2.47	2.42	
	烟道风量（m ³ /h）		32256	33408	33696	
	标干流量（m ³ /h）		27703	28666	2889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37	31	30	33
	非甲烷总	实测浓度（mg/m ³ ）	115	110	108	111

	烃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793	0.832	0.684	0.770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12	1.16	0.962	1.08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2.28	2.37	1.91	2.19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21	1.26	1.03	1.17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测点截面积 (m 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 (m/s)		8.14	8.28	7.46	/
	排气温度 (°C)		12.1	12.2	12.9	
	水分含量 (%)		2.34	2.41	2.37	
	烟道风量 (m ³ /h)		45111	45886	41342	
	标干流量 (m ³ /h)		40364	41020	3689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3	5.8	6.7	6.6
		排放速率 (kg/h)	0.295	0.238	0.247	0.260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9.23	8.96	8.85	9.01
		排放速率 (kg/h)	0.373	0.368	0.326	0.356
		去除效率 (%)	88.3	88.3	89.5	88.7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172	0.169	0.174	0.172
		排放速率 (kg/h)	6.94×10 ⁻³	6.93×10 ⁻³	6.42×10 ⁻³	6.76×10 ⁻³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3.03×10 ⁻⁵	<3.08×10 ⁻⁵	<2.77×10 ⁻⁵	<2.96×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3.03×10 ⁻⁵	<3.08×10 ⁻⁵	<2.77×10 ⁻⁵	<2.96×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3.03×10 ⁻⁵	<3.08×10 ⁻⁵	<2.77×10 ⁻⁵	<2.96×10 ⁻⁵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		测点截面积 (m ²)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11.2	11.4	11.3	/
	排气温度 (°C)		12.1	12.6	13.0	
	水分含量 (%)		2.51	2.48	2.50	
	烟道风量 (m ³ /h)		32256	32832	32544	
	标干流量 (m ³ /h)		28060	28523	28222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3	30	38	34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12	111	104	109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860	0.740	0.721	0.774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903	0.824	0.812	0.846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88	1.69	1.66	1.74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03	0.948	0.927	0.968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测点截面积 (m 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7.43	7.50	7.45	/
	排气温度 (°C)		13.6	12.6	10.8	
	水分含量 (%)		2.71	2.62	2.54	
	烟道风量 (m ³ /h)		41176	41564	41287	
	标干流量 (m ³ /h)		36576	37090	37094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3	7.7	6.8	6.9
		排放速率 (kg/h)	0.230	0.286	0.252	0.256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0.2	10.0	9.80	10.0
		排放速率 (kg/h)	0.373	0.371	0.364	0.369
		去除效率 (%)	88.1	88.3	87.6	88.0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178	0.175	0.174	0.176
		排放速率 (kg/h)	6.51×10 ⁻³	6.49×10 ⁻³	6.45×10 ⁻³	6.49×10 ⁻³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74×10 ⁻⁵	<2.78×10 ⁻⁵	<2.78×10 ⁻⁵	<2.77×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74×10 ⁻⁵	<2.78×10 ⁻⁵	<2.78×10 ⁻⁵	<2.77×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74×10 ⁻⁵	<2.78×10 ⁻⁵	<2.78×10 ⁻⁵	<2.77×10 ⁻⁵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		测点截面积 (m ²)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 (m/s)		9.0	9.0	9.1	/
	排气温度 (°C)		14.6	14.6	14.4	
	水分含量 (%)		2.46	2.49	2.45	
	烟道风量 (m ³ /h)		25920	25920	26208	
	标干流量 (m ³ /h)		22333	22334	22607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1	39	34	3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96.1	87.1	85.3	89.5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403	0.457	0.384	0.415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496	0.561	0.477	0.511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920	1.07	0.880	0.957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568	0.669	0.551	0.596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		测点截面积 (m 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 (m/s)		5.91	5.91	6.13	/
	排气温度 (°C)		11.6	12.3	15.0	
	水分含量 (%)		2.37	2.46	2.51	
	烟道风量 (m³/h)		32752	32752	33971	
	标干流量 (m³/h)		29346	29251	30044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8.6	6.8	7.2	7.5
		排放速率 (kg/h)	0.252	0.199	0.216	0.233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9.74	9.30	8.92	9.32
		排放速率 (kg/h)	0.286	0.272	0.268	0.275
		去除效率 (%)	86.7	86.0	86.1	86.3
	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			测点截面积 (m²)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8.9	9.0	8.9	/
	排气温度 (°C)		13.3	11.0	11.4	
	水分含量 (%)		2.53	2.48	2.52	
	烟道风量 (m³/h)		25632	25920	25632	
	标干流量 (m³/h)		22205	22648	22353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33	30	31	31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93.8	81.4	84.7	86.6
	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0.315	0.360	0.360	0.345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0.425	0.477	0.509	0.470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0.747	0.889	0.957	0.864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0.487	0.556	0.596	0.546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			测点截面积 (m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5.83	5.77	5.71	/
	排气温度 (°C)		15.0	15.4	15.9	
	水分含量 (%)		2.33	2.48	2.54	

	烟道风量 (m ³ /h)		32309	31976	31644	
	标干流量 (m ³ /h)		28643	28253	27872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2	7.9	6.4	7.2
		排放速率 (kg/h)	0.206	0.223	0.178	0.203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9.25	9.28	9.39	9.31
		排放速率 (kg/h)	0.265	0.262	0.262	0.263
		去除效率 (%)	87.3	85.8	86.2	86.4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2.12×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2.12×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2.12×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2.12×10 ⁻⁵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9#			测点截面积 (m 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 (m/s)		13.26	14.60	14.22	/
	排气温度 (°C)		16.0	15.6	15.3	
	水分含量 (%)		2.81	2.65	2.71	
	烟道风量 (m ³ /h)		73485	80911	78805	
	标干流量 (m ³ /h)		64708	71464	69655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7	7.4	8.6	8.6
		排放速率 (kg/h)	0.628	0.529	0.599	0.58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0.4	10.5	9.49	10.1
		排放速率 (kg/h)	0.673	0.750	0.661	0.695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2025.10.22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排气流速 (m/s)		12.57	12.52	12.63	/
	排气温度 (°C)		14.4	12.4	17.1	
	水分含量 (%)		2.61	2.74	2.52	
	烟道风量 (m ³ /h)		69661	69384	69993	

	标干流量 (m ³ /h)		61680	61798	61486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0	7.8	8.1	8.3
		排放速率 (kg/h)	0.555	0.482	0.498	0.512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0.9	9.42	9.83	10.0
		排放速率 (kg/h)	0.672	0.582	0.604	0.619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喷漆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浓度限值≤120mg/m³;排放速率≤4.22kg/h),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面涂装限值要求(甲苯≤5mg/m³、二甲苯≤15mg/m³、非甲烷总烃≤50mg/m³),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86.3%,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面涂装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85%的要求。

表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采样日期: 2025.10.22)				最大值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15	1.18	1.16	1.21	1.44	3.0
	厂界下风向2#	1.34	1.40	1.34	1.28		
	厂界下风向3#	1.41	1.34	1.32	1.38		
	厂界下风向4#	1.44	1.43	1.37	1.31		
颗粒物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0.173	0.175	0.178	0.172	0.252	1.0
	厂界下风向2#	0.247	0.238	0.240	0.244		
	厂界下风向3#	0.245	0.232	0.223	0.242		
	厂界下风向4#	0.247	0.240	0.245	0.252		
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0.3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对-二甲苯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0.3

(mg/m ³)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间-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邻-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采样日期：2025.10.23）				最大值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07	1.14	1.20	1.14	1.44	3.0	
	厂界下风向2#	1.28	1.36	1.42	1.30			
	厂界下风向3#	1.32	1.29	1.41	1.43			
	厂界下风向4#	1.35	1.44	1.43	1.38			
颗粒物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0.173	0.175	0.170	0.168	0.249	1.0	
	厂界下风向2#	0.243	0.247	0.237	0.232			
	厂界下风向3#	0.228	0.237	0.245	0.235			
	厂界下风向4#	0.230	0.242	0.243	0.249			
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0.3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对-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0.3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间-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邻-二甲苯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mg/m ³)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³);二甲苯、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3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3.0mg/m³、甲苯 0.3mg/m³、二甲苯 0.3mg/m³)。

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本项目竣工验收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2025.06.16		2025.06.17		单位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1#	54	46	55	45	dB(A)
厂界南2#	56	44	54	44	
厂界西3#	55	46	56	47	
厂界北4#	57	49	56	49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三、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表 7-7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生活污水 处理站进 口 1#	2025.06.16	pH 值(无量纲)	7.4 (21.2℃)	7.6 (21.6℃)	7.6 (24.2℃)	7.4 (24.8℃)	/	/
		化学需氧量 (mg/L)	64	72	88	80	7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7.1	30.4	34.0	31.3	30.7	
		悬浮物(mg/L)	49	48	43	46	46	
		氨氮(mg/L)	29.7	32.0	30.1	31.7	30.9	
		总氯(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总磷(mg/L)	1.90	1.93	1.91	1.96	1.92	

		总氮 (mg/L)	34.6	36.7	35.4	36.2	35.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6.942	6.809	6.898	6.998	6.912	
		石油类 (mg/L)	0.10	0.09	0.08	0.10	0.09	
		色度 (倍)	4	4	4	4	4	
		浊度 (NTU)	4.3	4.3	4.2	4.3	4.3	
		溶解氧 (mg/L)	1.47	1.39	1.21	1.24	1.33	
	2025.06.17	pH 值 (无量纲)	7.6 (23.2°C)	7.6 (23.6°C)	7.4 (24.6°C)	7.4 (25.8°C)	/	
		化学需氧量 (mg/L)	96	83	69	90	84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1.8	36.9	31.9	39.8	37.6	
		悬浮物 (mg/L)	43	47	50	44	46	
		氨氮 (mg/L)	31.8	30.9	30.5	32.0	31.3	
		总氯 (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总磷 (mg/L)	1.89	1.87	1.92	1.94	1.90	
		总氮 (mg/L)	35.8	36.4	35.2	36.3	35.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6.853	6.687	6.953	6.876	6.842	
		石油类 (mg/L)	0.09	0.09	0.11	0.10	0.10	
		色度 (倍)	4	4	4	4	4	
		浊度 (NTU)	4.2	4.2	4.2	4.3	4.2	
		溶解氧 (mg/L)	1.16	1.39	1.44	1.23	1.30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 2#	pH 值 (无量纲)	7.6 (21.8°C)	7.6 (22.2°C)	7.4 (24.6°C)	7.4 (24.4°C)	/	6~9
		化学需氧量 (mg/L)	22	25	28	20	24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0.3	12.6	11.7	10.4	11.2	≤20
		悬浮物 (mg/L)	7	9	7	10	8	≤50
		氨氮 (mg/L)	6.08	6.37	6.45	6.01	6.23	≤8
		总氯 (mg/L)	0.53	0.64	0.49	0.60	0.56	≤1.0
		总磷 (mg/L)	0.04	0.05	0.05	0.04	0.04	≤0.5
		总氮 (mg/L)	10.5	10.6	9.93	10.4	10.4	≤1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20	0.095	0.106	0.120	0.110	≤0.5
		石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3
		色度 (倍)	2L	2L	2L	2L	2L	≤30
		浊度 (NTU)	1.2	1.2	1.3	1.2	1.2	≤10

		溶解氧 (mg/L)	3.33	3.16	3.21	3.40	3.28	≥2.0
		pH 值 (无量纲)	7.4 (23.6℃)	7.6 (23.8℃)	7.6 (24.4℃)	7.4 (25.4℃)	/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1	29	24	26	27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3.2	12.3	11.4	10.8	11.9	≤20
		悬浮物 (mg/L)	7	10	9	8	8	≤50
		氨氮 (mg/L)	6.46	6.28	6.22	6.52	6.37	≤8
		总氯 (mg/L)	0.44	0.53	0.62	0.57	0.54	≤1.0
		总磷 (mg/L)	0.06	0.04	0.05	0.05	0.05	≤0.5
		总氮 (mg/L)	9.48	10.3	9.84	10.2	10.0	≤1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06	0.131	0.111	0.118	0.116	≤0.5
		石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3
		色度 (倍)	2L	2L	2L	2L	2L	≤30
		浊度 (NTU)	1.3	1.2	1.3	1.3	1.3	≤10
		溶解氧 (mg/L)	3.11	3.27	3.19	3.30	3.22	≥2.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因子中 pH、SS 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规定的三级标准排放限值;COD、BOD₅、石油类、NH₃-N、总磷、总氮满足《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 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色度、浊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总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表 1 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调查结果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建设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修理车间及污水环保处理系统产生]、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根据工况,约 3 年更换一次]、废油脂;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综上,厂内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处置率 100%。

五、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1）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及环评结论、要求、建议的落实情况见表 7-8。

（2）环保管理机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本项目成立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副总经理作为环保第一责任人负责环保工作，设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 1 名。

建立了相关的环境管理制度并委派专人执行。

项目环境保护档案资料较齐全，收集了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环评及批复等文件收集管理规范，运行记录较完整。

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并投入正常使用。经现场检查，各主要环保设施基本能做到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运行，各设备运行情况良好，达到设计要求，设施运行管理基本规范，基本满足“三同时”制度要求。

（3）排污许可申报情况

建设单位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610500552192821J001Y。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情况

建设单位已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5 年 9 月 9 日于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备案（备案编号 6105242025-037-L）。

表 7-8 本项目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结论、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与环评一致性
1	废气：焊接烟尘、切割废气利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喷砂废气、抛丸废气由自带的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喷漆工序在负压喷漆房内完成，喷漆废气采用“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5m 排气筒”方式进行处理。	①双柱堆焊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二氧化碳保护焊、交流弧焊、硅整流弧焊、手提焊焊接废气拟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⑤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 ⑥切割机切割烟尘拟设置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①双柱堆焊未设置；设置 1 座伸缩焊烟房，焊接废气经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焊接废气设置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喷砂与抛丸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 17.5m 排气筒（DA003）； ⑤喷漆房地沟及顶部出风口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喷漆+烘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2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2 套）+催化燃烧装置（1 套）处理后，经 1 根 16.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⑥切割机暂未设置； ⑦高速熔覆过程烟尘均由自带焊烟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加高；喷砂、抛丸除尘器排气筒合并且加高；喷漆+烘干废气节能角度考虑增设 1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排气筒加高；切割设备暂未设置；新增熔覆设备已采取环保措施减轻对环境不利影响
2	废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采用“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场内喷洒降尘等，不外排。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10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 ³ ）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洒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	生产废水处理能力增加，其余均一致

	依托你单位现有污水处理站采用A ² /O+过滤+消毒模式进行处理后综合利用。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 ³ ）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洒水	
3	固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人员负责按要求运送处理。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废钢丸等外售。煤矿机械清洗产生的煤泥压饼成型外售。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分类收集，暂存于你公司危废库，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煤化实业公司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滤袋、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废钢丸收集后交陕西澄合老哥实业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煤泥饼收集后交大荔厚德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基本一致
4	场区内落实防渗措施，原料库、成品库规范管理，设置相应的标识标牌分类存放，建立健全出入库登记台账。	全厂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0×10 ⁻⁷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本项目运行后将严格按照A级企业要求记录本项目运行台账	全厂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0×10 ⁻⁷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本项目运行后将严格按照 B 级企业要求记录本项目运行台账	一致
5	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污染防治措施，非紧急需要避免夜间强噪声作业，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一致

6	项目建设应按照环保绩效 B 级以上水平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应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	本项目属于涉气重点行业企业，位于其它区域，达到环保绩效 A 级水平	本项目达到环保绩效 B 级水平	基本一致
---	--	-----------------------------------	-----------------	------

表 7-9 本项目环保绩效分级指标对照及相关要求一览表

相关要求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差异化指标	B 级企业		
原辅材料	1、使用符合《船舶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38469-2019)、《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1-2020)《车辆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24409-2020)、《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等标准规定的水性、无溶剂、辐射固化涂料产品； 2、使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规定的溶剂型涂料产品	1、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涂料 VOC 含量为 69.6g/L，符合《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表 1 水性涂料-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420g/L 要求 2、本项目使用的溶剂型涂料 VOC 含量为 165g/L，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表 2 溶剂型涂料-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420g/L 要求	符合
无组织排放	1、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特别控制要求； 2、VOCs 物料存储于密闭容器或包装袋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存放于密闭负压的储库、料仓内； 3、除大型工件特殊作业（例如，船舶制造行业的分段总组、船台、船坞、造船码头等涂装工序）外，调漆、喷漆、流平、烘干、清洗等工序在密闭设备或密闭负压空间内操作； 4、密闭回收废清洗剂； 5、建设干式喷漆房；使用湿式喷漆房时，循环水泵间和刮渣间应密闭，安装废气收集设施； 6、采用静电喷涂、自动喷涂、高压无气喷涂或高流低压（HVLP）喷枪等高效涂装技术，不可使用手动空气喷涂技术。	1、运行后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要求； 2、漆桶均为密闭包装； 3、喷漆、烘干等工序在密闭负压空间内操作； 4、不涉及清洗剂； 5、干式喷漆房； 6、采用高压无气喷涂技术。	符合
VOCs 治理设施	1、喷涂废气设置干式的石灰石、纸盒或湿式的文丘里等高效漆雾处理装置； 2、使用溶剂型涂料时，调漆、喷漆、流平、烘干、清洗等工序含 VOCs 废气采用吸附浓缩+燃烧、燃烧等治理技术，处理效率≥85%；	1、喷涂废气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干式过滤箱高效漆雾处理装置； 2、本项目使用溶剂型和水性涂料；喷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符合

	3、使用水性涂料(含水性 UV)时, 当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 $\geq 2\text{kg/h}$ 时, 建设末端治污设施	16.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机废气处理效率最低为 86.3%	
排放限值	1、在连续一年的监测数据中,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排放的 NMHC 为 $30\text{--}40\text{mg/m}^3$ 、TVOC 为 $50\text{--}60\text{mg/m}^3$; 2、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的小时平均浓度值不超过 6mg/m^3 、任意一次浓度值不超过 20mg/m^3 3、其他各项污染物稳定达到现行排放控制要求, 并从严地方要求	1、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排放的 NMHC 为 $9.25\text{--}10\text{mg/m}^3$ 2、运行后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的小时平均浓度值不超过 6mg/m^3 、任意一次浓度值不超过 20mg/m^3 3、焊接、喷砂、抛丸工序排放的颗粒物稳定达到现行排放控制要求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1、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以及相关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规定的自行监测管理要求; 2、重点排污企业风量大于 $10000\text{m}^3/\text{h}$ 的主要排放口, 有机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 自动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3、安装 DCS 系统、PLC 系统、仪器仪表等装置, 记录治理设施主要参数, 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1、运行后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以及相关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规定的自行监测管理要求; 2、若被认定为重点排污企业, 企业风量大于 $10000\text{m}^3/\text{h}$ 的主要排放口, 有机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 自动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3、运行后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安装 PLC 系统、仪器仪表等装置, 连续测量并记录治理设施控制指标温度、压力(压差)、时间和频率值。脱附时活性炭连续自动测量并记录温度、再生时间, 更换时活性炭记录温度、更换周期及更换量, 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 1、环评批复文件; 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 3、竣工验收文件;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运行后将根据要求严格落实环保档案	符合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必须具备近一年及以上所用涂料的密度、扣水后 VOCs 含量、含水率(水性涂料)等信息的检测报告)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燃烧室温度、冷凝温度、过滤材料更换频次、吸附剂更换频次、催化剂更换频次)	运行后将严格按照 B 级企业要求记录本项目运行台账	符合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或在线监测）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		
	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已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符合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占比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 2、厂内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新能源机械比例不低于 80%	1、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占比为 100% 2、厂内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为 100%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新能源机械比例为 100%	符合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将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合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焊接废气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浓度限值 $\leq 120\text{mg/m}^3$ ；排放速率 $\leq 4.9\text{kg/h}$ ）；喷砂、抛丸废气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浓度限值 $\leq 120\text{mg/m}^3$ ；排放速率 $\leq 4.7\text{kg/h}$ ）；喷漆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浓度限值 $\leq 120\text{mg/m}^3$ ；排放速率 $\leq 4.22\text{kg/h}$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面涂装限值要求（甲苯 $\leq 5\text{mg/m}^3$ 、二甲苯 $\leq 15\text{mg/m}^3$ 、非甲烷总烃 $\leq 50\text{mg/m}^3$ ），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86.3%，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面涂装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85%的要求。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3 ）；二甲苯、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3.0mg/m^3 、甲苯 0.3mg/m^3 、二甲苯 0.3mg/m^3 ）。

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三、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因子中 pH、SS 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规定的三级标准排放限值；COD、BOD₅、石油类、NH₃-N、总磷、总氮满足《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 表 2 规定的排放限值；色度、浊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总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表 1 限值要求。

四、固废调查结果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建设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修理车间及污水环保处理系统产生]、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根据工况，约 3 年更换一次]、废油脂；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综上，厂内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处置率 100%。

五、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本建设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在设计建设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生态环境局批复的要求进行环保设施的设计、建设，基本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在运营过程配备了专门的环保设施负责人、巡查人员及维护人员，保证各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满足了环评批复和环评建议、要求的要求。

六、验收监测总结论

本项目自建设到竣工运行的全过程，能够执行各项环境管理法律法规，重视环保管理，环保机构及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健全；能够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应措施和建议；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固废处置措施得当，污染治理效果满足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企业管理制度落实到位，并配备了专业人员负责相关环保设施，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根据废气、噪声、废水验收监测以及固废调查结果，本项目废气、噪声、废水均能达标排放，固废按要求妥善处置，综上所述，项目符合竣工验收要求，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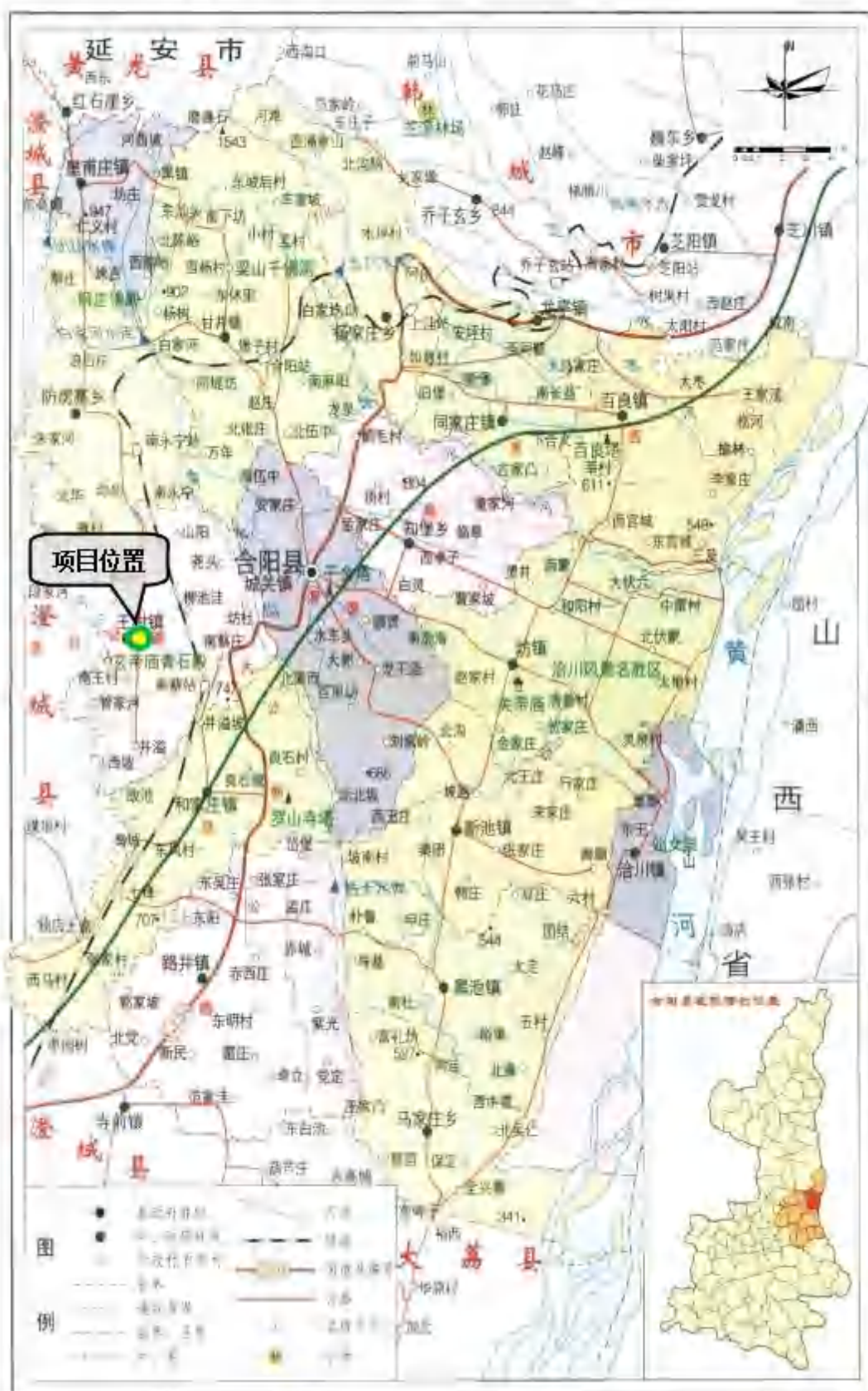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304-610524-04-01-358344		建设地点		渭南市王村镇南蔡村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4330 采矿专用设备专业修理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10°4'48.708" N35°11'51.855"			
	设计生产能力		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6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6套/年		环评单位		陕西宸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审批文号		合环批复[2023]17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				竣工日期		2025年5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年10月29日（登记变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北京炎凌嘉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陕西德盛源智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博创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益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炎凌嘉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陕西德盛源智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博创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益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610500552192821J001Y			
	验收单位		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50%、67%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83.2		所占比例（%）		4.32%			
	实际总投资		11665.19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51.33		所占比例（%）		7.29%			
	废水治理（万元）		409.28	废气治理（万元）		392.55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00				
运营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0500552192821J		验收时间		2025年10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废润滑油						0.5			0.5				+0.5	
	废液压油															

		废乳化液												
		漆桶												
		废过滤棉												
		废活性炭												
		废油脂												
	与项目 有关 的其他特 征污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合阳县行政区划图



附图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监测点位图

附件 1：自查报告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验收企业自查报告

2025 年 7 月 15 日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3 年 4 月，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委托陕西晨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 年 9 月 1 日，取得了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关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合环批复[2023]17 号）。

二、项目建设情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 (2) 建设单位：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 (3)建设地点:合阳县王村镇澄合煤机公司西侧,占地约 43 亩(2.868505hm²)
- (4) 建设性质：扩建
- (5)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C4330 采矿专用设备专业修理
- (6) 项目总投资：11665.1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1.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7.29%。
- (7) 建设内容及规模：总建筑面积 18720m²，主要扩建生产车间及龙门吊广场，扩建后液压支架修理能力为 6 套/年。同时配套设置喷漆房及废气处理系统、液压支架高压清洗与污水环保处理系统。
- (8) 项目四邻：本项目东侧、西侧、北侧均为耕地，南侧为通村路。

2.2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及建设情况表

项目组成		环评阶段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主要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液压支架修理车间	位于厂区北侧，总建筑面积 14278m ² ，L×B=182.55m×72m，分为车间部分和辅房部分；车间部分为门式刚架钢结构，1F，高 14m，建筑面积 12630m ² ，自西向东、自北向南分区设置乳化液泵站、喷漆区域、结构件整型修复区、整架检测区、整架分解区、立柱拆解区、立柱组装区、结构件修复区、结构件焊补区、整架组装区、液压缸修理区、成品存放区；辅房部分总建筑面积 1648m ² ，2F，高 12.9m。	位于厂区北侧，总建筑面积 14278m ² ，L×B=182.55m×72m，分为车间部分和辅房部分；车间部分为门式刚架钢结构，1F，高 14.15m，建筑面积 12630m ² ，自西向东、自北向南分区设置乳化液泵站、喷漆区域、结构件整型修复区、整架检测区、整架分解区、立柱拆解区、立柱组装区、结构件修复区、结构件焊补区、整架组装区、液压缸修理区、成品存放区；辅房部分总建筑面积	车间高度增高，其余均一致

			1648m ² , 3F, 高 12.9m。	
	清洗车间	位于修理车间南侧, 结构类型为门式刚架钢结构, 总建筑面积 638.75m ² , L×B=36×17m, 高 10m	位于修理车间南侧, 结构类型为门式刚架钢结构, 总建筑面积 672.25m ² , L×B=36×18m, 高 11m	车间面积、高度均增大, 其余一致
	露天龙门吊场地	露天龙门吊场地布置在修理车间南侧, 场地两侧设置南北向 7m 宽物料通道, 场地南北宽 47m, 东西向长 145m。龙门吊轨道为东西向布置, 跨度 30m, 长 140m。	露天龙门吊场地布置在修理车间南侧, 场地两侧设置南北向 7m 宽物料通道, 场地南北宽 47m, 东西向长 145m。龙门吊轨道为东西向布置, 跨度 30m, 长 130m。	辊道长度减小, 其余均一致
辅助工程	宿舍楼、食堂	宿舍楼 3 层, 占地面积 540m ² ; 食堂 50 人/d; 依托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宿舍楼、食堂	宿舍楼 3 层, 占地面积 540m ² ; 食堂 50 人/d; 依托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宿舍楼、食堂	一致
	办公楼	位于厂内南侧, 2 层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约 660m ²	位于厂内南侧, 2 层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约 660m ² , 具体功能视运行后情况而定	基本一致
	门房	位于厂区东南侧, 建筑面积 26m ² , 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位于厂区东南侧, 建筑面积 26m ² , 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一致
	消防水池	位于厂内西南角, 单座容积为 300m ³ , 钢筋混凝土结构, L×B×H=9.9×9.9×3.5m, 埋深 4.0m, 地下布置	位于厂内西南角, 单座容积为 300m ³ , 钢筋混凝土结构, L×B×H=13.9×6×3.5m, 埋深 4.0m, 地下布置	一致
	初期雨水收集池	位于厂内东南角, 雨水收集池单座(方型), 单座容积为 100m ³ , 钢筋混凝土结构, L×B×H=5.6×5.6×3.5m, 埋深 4.0m, 地下布置	位于厂内东南角, 雨水收集池单座(方型), 单座容积为 300m ³ , 钢筋混凝土结构, L×B×H=9×9×3.5m, 埋深 4.0m, 地下布置	容积增大, 其余均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新鲜用水由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自备井提供	新鲜用水由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自备井及市政自来水提供	基本一致
	排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回用于清洗工序, 不外排;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暂存, 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 “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 处理规模: 15m ³ /h)处理后, 回用于清洗工序, 不外排;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暂存, 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一致
	供电	在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内设置一座变配电室。消防负荷备用电源引自建井处 380V 居民供电电源。	在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内设置一座变配电室。消防负荷备用电源引自建井处 380V	一致

			居民供电电源。	
	采暖制冷	液压支架修理车间的辅房部分及办公楼采用地板辐射供暖系统，供热热源为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辅房屋面设置的 14 台低温空气源热泵机组，机组供回水温度为 55/50℃。	供热热源为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辅房屋面设置的 16 台低温空气源热泵机组，机组供回水温度为 55/50℃。	无地板辐射供暖系统；其余基本一致
储运工程	库房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4.4m ²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4.4m ²	一致
	氧气间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7.28m ²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6.71m ²	面积减小，其余一致
	二氧化碳间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11.52m ²	位于辅房部分 1F，占地面积 25.3m ²	面积增大，其余一致
	乙炔间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外东北角，占地面积 12.25m ²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外东北角，占地面积 9.9m ²	面积减小，在建
	成品存放区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西侧	位于液压支架修理车间西侧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双柱堆焊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二氧化碳保护焊、交流弧焊、硅整流弧焊、手提焊焊接废气拟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⑤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 ⑥切割机切割烟尘拟设置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①双柱堆焊未设置；设置 1 座伸缩焊烟房，焊接废气经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焊接废气设置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⑤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6.5m 排气筒（DA002）排放； ⑥切割机暂未设置； ⑦高速熔覆过程烟尘均由自带焊烟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加高；喷砂、抛丸除尘器排气筒合并且加高；喷漆+烘干废气节能角度考虑增设 1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排气筒加高；切割设备暂未设置；新增熔覆设备已采取环保措施减轻对环境不利影响
	废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10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	生产废水处理能力增加，其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 ³ ）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 ³ ）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余均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厂房隔声	一致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滤袋、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基本一致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废钢丸收集后交陕西澄合老哥实业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煤泥饼收集后交大荔厚德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建设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基本一致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煤化实业公司定期清运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致
地下水、土壤		全厂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0×10 ⁻⁷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全厂分区防渗；液压支架修理车间、清洗车间重点防渗，露天龙门吊场地硬化	一致

2.3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及能源消耗量对照表见 2-2。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量消耗对照表

类别	材料名称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增减性
		单位	用量	单位	用量	
原料	钢板	t/a	100	t/a	100	0
	圆钢	t/a	120	t/a	120	0
	无缝钢管	t/a	30	t/a	30	0

辅 料	药芯焊丝		t/a	12	t/a	12	0
	实芯焊丝		t/a	15	t/a	15	0
	乳化液		t/a	5	t/a	5	0
	液压油、润滑油		t/a	4	t/a	4	0
	钢丸		t/a	15	t/a	15	0
	高压胶管		t/a	35	t/a	35	0
	橡胶密封件		t/a	7.5	t/a	7.5	0
	机电配套件		t/a	20	t/a	20	0
	油 性 漆	醇酸调合漆（面漆）	t/a	2.33	t/a	2.33	0
		醇酸防锈漆（底漆）	t/a	2.33	t/a	2.33	0
		稀释剂	t/a	2.33	t/a	2.33	0
能 源	水性醇酸磁漆 （底漆、面漆相同）		t/a	30	t/a	30	0
	新鲜水		m ³ /a	2251.9	m ³ /a	2256.65	+4.75
	电		kw·h/a	105 万	kw·h/a	105 万	0
	氧气		瓶/a	376	瓶/a	376	0
	乙炔		瓶/a	305	瓶/a	305	0
	二氧化碳		瓶/a	120	瓶/a	120	0

2.4 主要工艺流程

经现场对照，项目实际维修工艺取消切割工序，其余工艺及产污环节与环评基本一致，详见下图。

（1）液压支架用汽车从矿井运至露天龙门吊场地存放，露天龙门吊西侧设置清洗间，通过龙门吊放置在有轨平板车运至清洗间，在清洗房用高压水冲洗支架外部，清除支架表面的浮煤、杂质和杂物；清洗后返回龙门吊场地或用蓄电池电动平板车或胶轮平板车将支架运入车间中间两跨内进行解体，首先拆卸阀组和管路，其它部件拆卸顺序为：（顶梁→掩护梁→伸缩护帮机构→连杆机构→立柱→推移机构→千斤顶及其他附件；解体后的零部件分别送到各修理组进行人工清理、抛丸、喷砂除锈、整形、焊接修理。

（2）立柱和千斤顶在卧式拆缸机上拆卸导向套等，然后分离活塞杆与缸体，再拆卸活塞组件。将拆卸后的各种零件进行清洗、检验，有损坏的进行外委修复。

（3）解体后的阀件用清洗机清洗。

（4）结构件、缸体分别采用喷砂、抛丸设备，去除表面铁锈。

（5）修复（珩磨、抛光、焊接、车、磨）：针对不同零部件以及不同的问题采用不同大修工艺处理。缸体采用喷砂大修工艺；杆类采用抛光、车等大修工艺；

结构件采用喷砂、焊接、矫正等大修工艺。

(6) 喷漆：液压支架各类工件运至喷漆房进行喷漆处理和漆膜烘干；选用油性调和漆+水性漆，无调漆工序，油性漆主要喷涂液压缸等小工件，水性漆喷涂结构件等大工件；喷涂方式采用高压无气喷涂，均喷涂一层面漆。设置 2 套喷漆房、2 套烘干房，采用电加热炉热风循环供热进行烘干，加热温度为 60℃~80℃。两套喷漆房并列放置，烘干房并列放置，1#工件进入 1#喷漆房进行面漆喷涂，喷完面漆后进入 1#烘干房，2#工件进入 2#喷漆房进行面漆喷涂，喷完面漆后进入 2#烘干房烘干，提高喷漆效率。

(7) 总装：修复后各部件先进行部件的装配，再用起重机将各部件组装一起，最后组装液压胶管。装配过程中油缸装配需采用乳化液进行清洗，清洗液收集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失量。

(8) 调试：总装后的液压支架进行外观检查、灵活性试验，密封性能试验。调试完成即可交付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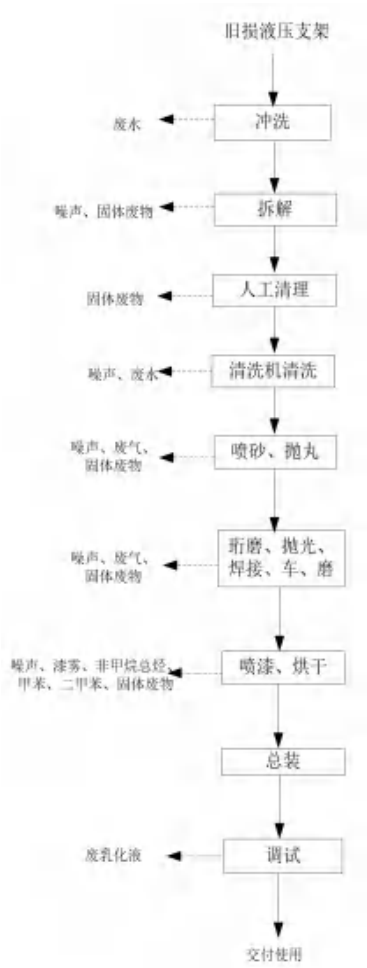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3.1 建设过程

本项目环评中总投资概算 135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583.2 万元；实际总投资 11665.1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喷砂废气、抛丸废气、喷漆废气环保设施投资包含生产设备投资）851.33 万元。本项目环保投资对照情况见表 3-1。

3-1 项目环保投资对照一览表

类型	治理对象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环保设施	规模和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环保设施	规模和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座 20m ³	0.2	化粪池	1座 20m ³	0.2
	生产废水	建设1座污水处理站，采用“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	1座 10m ³ /h	400	1套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 ³ /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	1座 15m ³ /h	409.08
废气	焊接烟尘	滤筒除尘器+15m排气筒	1套	15	脉冲滤筒除尘器+18m排气筒	1套	23.8
	喷砂废气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5m排气筒	1套	20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7.5m排气筒	1套	195.8
	抛丸废气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5m排气筒	1套	20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17.5m排气筒	1套	
	喷漆废气	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5m排气筒	1套	60	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6.5m排气筒	干式过滤箱（2套）+活性炭吸附脱附（2套）	172.95

						+催化 燃烧装 置（1套 ）	
	焊接 废气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 器	若干	10	移动式焊接 烟尘净化器	3台	3
	切割 废气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1套	8	/	/	/
噪 声	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 隔声等措施	/	20	选用低噪声 设备，并采取 基础减振、厂 房隔声等措 施	/	17
固 废	生活 垃圾	办公、车间以及场地 内垃圾桶	若干	1	办公、车间以 及场地内垃 圾桶	若干	1
	一般工 业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 间	1座	1	设置一般固 废暂存间	1间	0.5
地 下 水 及 土 壤	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参照《危 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 B18597-2023）执行，一般防渗 区防渗要求参照等效黏土防渗 层Mb≥1.5m，K≤1.0×10 ⁻⁷ cm/s； 或参照GB16889执行；		/	5	重点防渗区 防渗要求参 照《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 制标准》（G B18597-2023 ）执行，一般 防渗区防渗 要求参照等 效黏土防渗 层Mb≥1.5m， K≤1.0×10 ⁻⁷ c m/s；或参照 GB16889执 行	/	5
环 境 风 险	应急物资		/	5	应急物资	/	5
生 态	厂区内种植树木、花草等进行 绿化		/	10	厂区内种植 树木、花草等 进行绿化	/	10
其 他	环境监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8	环境监测、竣 工环境保护 验收	/	8
合计				583.2	/	/	851.33

3.2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1、大气污染物排放及污染防治措施

①设置 1 座伸缩焊烟房，焊接废气经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②焊接废气设置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④抛丸废气经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7.5m 排气筒（DA003）排放；

喷砂与抛丸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 17.5m 排气筒（DA003）；

⑤喷漆房地沟及顶部出风口设置过滤棉漆雾毡；喷漆+烘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2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2 套）+催化燃烧装置（1 套）处理后，经 1 根 16.5m 排气筒（DA002）排放。

2、水污染排放及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废水经污水环保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处理规模：15m³/h）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³）暂存，经污水管网排至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道路浇洒。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在车间内、采取基础减震。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其中废铁屑、废钢丸收集后交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处置；废焊丝、焊渣、除尘器收尘、煤泥饼收集后交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脂），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危废库，定期交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四、重大变动情况

表 4-1 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重大变动依据	变动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取消切割工序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焊接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加高；喷砂、抛丸除尘器排气筒合并且加高；喷漆+烘干废气节能角度考虑增设 1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排气筒加高；切割设备暂未设置；新增熔覆设备已采取环保措施减轻对环境不利影响；生产废水处理能力增加 5m³/h	否

结合表 2 内容，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判定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承诺：

我公司郑重承诺，以上所写内容全部属实。如存在瞒报、假报等情况，由此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5 日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合环批复[2023]17号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关于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 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相关审批资料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对澄合矿业多种经营有限公司原新型建材厂进行改造利用，除保留原有办公楼外，其他厂房全部予以拆除。新建液压支架修理车间、清洗车间、露天龙门吊广场、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及其配套的喷漆房和废气处理系统、液压支架高压清洗与污水处理系统等环保工程。总投资13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90.2万元，环保投资占比4.37%。

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施工期重点作好以下工作

拆除原有厂房过程中，必须采取喷淋降尘措施，地基开挖、回填，及时对裸露黄土进行覆盖，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地面硬化、厂房建设中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五年行动方案和建筑工地“六个100%”要求。设置车辆冲洗台和废水收集池，出场车辆冲洗废水二次利用，不得外排。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加强工程机械保养，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筑垃圾、施工弃土按要求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人员负责运送处理。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不得随意丢弃。

三、项目运营期应重点作好以下工作

1. 废气：焊接烟尘、切割废气利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喷砂废气、抛丸废气由自带的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喷漆工序在负压喷漆房内完成，喷漆废气采用“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5m 排气筒”方式进行处理。

2. 废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采用“固液分离+污水污泥一体化综合处理系统+中间水精密处理系统+油水分离+消毒”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场内喷洒降尘等，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你单位现有污水处理站采用 A²/O+过滤+消毒模式进行处理后综合利用。

3. 固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人员负责按要求运送处理。废钢铁屑、废焊丝、焊渣、废钢丸等外售。煤矿机

械清洗产生的煤泥压饼成型外售。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分类收集，暂存于你公司危废库，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场区内落实防渗措施，原料库、成品库规范管理，设置相应的标识标牌分类存放，建立健全出入库登记台账。

四、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污染防治措施，非紧急需要避免夜间强噪声作业，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五、项目建设应按照环保绩效B级以上水平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应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

六、合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要求，对该项目实施日常监管。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2023年9月1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610500552192821J001Y

排污单位名称：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王村镇南蔡村合阳火车站西/合阳县王村镇澄合煤机公司西侧（澄合矿业多种经营有限公司原新型建材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00552192821J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0月29日

有效期：2025年10月29日至2030年10月28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hmj)-wx-2025-02/

合同编号: HEMLLGK20250044A

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

合

同

书

甲方: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 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9月5日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书

甲方（委托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火车站西

乙方（受托方）：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鉴于：甲方希望就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并同意支付相应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乙方拥有提供上述专项技术服务的能力并同意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陕西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以及其它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名词和术语解释

本合同（含所有合同附件）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已公布实施的最新版危险废物名录或者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第二条、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种类、费用标准：

序号	服务内容	危废代码	危险废物名称	处置费用（单价）	备注
1	专业技术服务	900-209-08	废矿物油	4.7 元/公斤	不得含有生 化、剧毒、爆 炸、致癌及放 射性等危险成 分
2		900-218-08	废液压油	4.7 元/公斤	
3		900-210-08	废油脂	4.7 元/公斤	
4		900-006-09	乳化液	4.7 元/公斤	
5		900-007-09	乳化液	4.7 元/公斤	
6		900-249-08	废油桶	5.2 元/公斤	
7		900-252-12	漆渣	5.2 元/公斤	
8		900-041-49	废油棉纱、 废油漆桶、粉末涂 料等沾染物	5.2 元/公斤	
9		900-039-49	废活性炭	5.2 元/公斤	
备注	1、乙方实际处置甲方的危险废物种类和数量以陕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办结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 2、上述单价为含税价，税率 6%，如有税率调整不得增加甲方成本。				



3、一吨起运，不足一吨加收 2000 元运输费。

第三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一) 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乙方或国家及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技术要求。若出现标识不清楚及危险废物混装现象，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二) 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并负责协助乙方装车，包括提供叉车等。装车期间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经双方协商确定由 甲 方承担。

(三)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在乙方拉运时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和拉运：

1. 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或危险废物属于含有易燃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及多氯联苯等特殊危险物质或国家已公布实施的最新版危险化学品目录所包含的剧毒类危险化学品；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溢出）；

3. 需转运的危险废物包装方式不符合规范、种类与申报计划不符或是与前期采样化验时（若有）不一致；

4.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四) 甲方危险废物需要转运时，需提前七个工作日电话或书面通知乙方。

(五) 按合同约定承担危险废物处置费用。

第四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 必须保证所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二) 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否则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 自备运输车辆和押车人员，接甲方通知后按约定时间及时收取危险废物。运输费用经双方协商确认由 乙 方承担。

(四) 乙方拉运车辆以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 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六) 乙方在甲方收运危险废物作业过程中，因乙方原因而发生意外或人为事件给甲方或甲方员工或第三方造成损失损害的，应依法进行赔偿。

(七) 乙方保证，乙方提供的发票以及其他记录必须真实准确合法，能够全面准确地描述所提供的服务或收取的费用或报酬的性质。

第五条、危险废物的转移、运输



- (一) 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相关要求进行。
- (二) 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或违法行为, 危险废物转移运输前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危险废物装运上车并转移运输后, 因乙方原因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 (三) 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 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 (四) 乙方在转运危险废物过程中发生意外或人为事故给第三方造成损害的, 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危险废物的包装

- (一) 危险废物的收集、包装方式、标准应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的相关要求。
- (二) 甲方需转运处置的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及乙方要求确定包装形式, 应规范粘贴危废标签并对标签内容及实物相符性负责。

第七条、危险废物的计量

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计量由双方共同确认, 按实际计量数量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作为结算依据;

第八条、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 结算标准: 甲乙双方应根据陕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办结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确认的危险废物种类、实际处置数量及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单价标准为依据进行结算。

(二) 付款方式: 危险废物转移后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6%), 并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10日内送至甲方, 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 亦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提供足额合法且符合税法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有税率调整, 不得增加甲方接受服务成本。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结算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付清所有费用。

支付方式: 网银转账、承兑汇票

第九条、违约责任

- (一) 合同各方需严格恪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 若有违反均需承担违约责任。
- (二)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 除应按本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 还应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一切维权费用。
- (三)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合同履行的, 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说明情况并进行协商,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若遇到不可抗力一方未及时向对方说明情况, 则需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事宜

(一) 本协议有效期为【1】年，从 2025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4 日止。合同到期后，双方另行协商签订新的合同。若合同签订日期与合同履行起止日期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履行期限为准。

(二) 乙方竭诚为客户服务，业务咨询、投诉电话：029-81529694/35878888。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本协议一式 6 份，甲方持 3 份，乙方持 2 份，另外 1 份呈交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无)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表签字：[Signature]	委托代表签字：[Signature]
电话：0913-5551350	电话：1309813388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礼泉县支行
账 号：261014933990001	账 号：102088950082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火车站西	地 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425MA6XXFA533

营业执照

(副本)₍₁₋₁₎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蒋有城

住所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经营范围 等离子体技术开发应用和推广；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危险废物资源化产品销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的运营管理、技术咨询、生产运营和服务，环保设备安装、调试、维护，环境治理技术开发与咨询，环保事故应急救援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2 月 日

陕西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HW6104250013

法人名称: 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有城

设施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再生
资源产业园

核准经营类别: 42大类363小类 (详见附件)

经营能力: 29900吨/年

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有效期: 2025年7月16日至2030年7月15日

发证机关: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5年8月29日

说 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 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附件

HW01医疗废物100吨(841-004-01); HW02医药废物500吨(271-001-02、271-002-02、271-003-02、271-004-02、271-005-02、272-001-02、272-003-02、272-005-02、275-001-02、275-002-02、275-003-02、275-004-02、275-005-02、275-006-02、275-008-02、276-001-02、276-002-02、276-003-02、276-004-02、276-005-02); HW03废药物、药品300吨(900-002-03); HW04农药废物200吨(263-001-04、263-002-04、263-003-04、263-004-04、263-005-04、263-006-04、263-007-04、263-008-04、263-009-04、263-010-04、263-011-04、263-012-04、900-003-04); HW05木材防腐剂废物50吨(201-001-05、201-002-05、201-003-05、266-001-05、266-002-05、266-003-05、900-004-05); 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2400吨(900-401-06、900-402-06、900-404-06、900-405-06、900-407-06、900-409-06); HW07热处理含氰废物30吨(336-001-07、336-002-07、336-003-07、336-004-07、336-005-07、336-049-07);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1200吨(071-001-08、071-002-08、072-001-08、251-001-08、251-002-08、251-003-08、251-004-08、251-005-08、251-006-08、251-010-08、251-011-08、251-012-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0-08、398-001-08、291-001-08、900-213-08、900-214-08、900-215-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21-08、900-249-08);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2800吨(900-005-09、900-006-09、900-007-09); HW11精(蒸)馏残渣800吨(251-013-11、252-001-11、252-

002-11、252-003-11、252-004-11、252-005-11、252-007-11、252-009-11、252-010-11、252-011-11、252-012-11、252-013-11、252-016-11、451-001-11、451-002-11、451-003-11、261-007-11、261-008-11、261-009-11、261-010-11、261-011-11、261-012-11、261-013-11、261-014-11、261-015-11、261-016-11、261-017-11、261-018-11、261-019-11、261-020-11、261-021-11、261-022-11、261-023-11、261-024-11、261-025-11、261-026-11、261-027-11、261-028-11、261-029-11、261-030-11、261-031-11、261-032-11、261-033-11、261-034-11、261-035-11、261-101-11、261-102-11、261-103-11、261-104-11、261-105-11、261-106-11、261-107-11、261-108-11、261-109-11、261-110-11、261-111-11、261-113-11、261-114-11、261-115-11、261-116-11、261-117-11、261-118-11、261-119-11、261-120-11、261-121-11、261-122-11、261-123-11、261-124-11、261-125-11、261-126-11、261-127-11、261-128-11、261-129-11、261-130-11、261-131-11、261-132-11、261-133-11、261-134-11、261-135-11、261-136-11、309-001-11、772-001-11、900-013-11); HW12染料、涂料废物3000吨(264-002-12、264-003-12、264-004-12、264-005-12、264-006-12、264-007-12、264-008-12、264-009-12、264-010-12、264-011-12、264-012-12、264-013-12、900-250-12、900-251-12、900-252-12、900-253-12、900-254-12、900-255-12、900-256-12、900-299-12); 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2000吨(265-101-13、265-102-13、265-103-13、265-104-13、900-014-13、900-015-13、900-016-13、900-451-13); HW14新化学物质废物10吨(900-017-14); HW16感光材料

废物100吨（266-009-16、266-010-16、231-001-16、231-002-16、398-001-16、873-001-16、806-001-16、900-019-16）；HW17表面处理废物2140吨（336-050-17、336-051-17、336-052-17、336-053-17、336-054-17、336-055-17、336-056-17、336-057-17、336-058-17、336-059-17、336-060-17、336-061-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336-067-17、336-068-17、336-069-17、336-100-17、336-101-17）；HW18焚烧处置残渣50吨（772-002-18、772-003-18、772-004-18、772-005-18）；HW19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50吨（900-020-19）；HW20含铍废物50吨（261-040-20）；HW21含铬废物300吨（193-001-21、193-002-21、261-041-21、261-042-21、261-043-21、261-044-21、261-137-21、261-138-21、314-001-21、314-002-21、314-003-21、398-002-21）；HW22含铜废物100吨（304-001-22、398-004-22、398-005-22、398-051-22）；HW23含锌废物200吨（336-103-23、384-001-23、900-021-23）；HW24含砷废物100吨（261-139-24）；HW25含硒废物100吨（261-045-25）；HW26含镉废物100吨（384-002-26）；HW27含锑废物90吨（261-046-27、261-048-27）；HW28含碲废物90吨（261-050-28）；HW29含汞废物30吨（900-023-29、900-024-29）；HW31含铅废物50吨（384-004-31、900-052-31）；HW32无机氟化物废物200吨（900-026-32）、HW33无机氰化物废物200吨（092-003-33、336-104-33、900-027-33、900-028-33、900-029-33）；HW34废酸1000吨（251-014-34、264-013-34、261-057-34、261-058-34、313-001-34、336-105-34、398-005-34、398-006-34、398-007-34、900-300-34、900-301-34、900-302-34、900-303-34、900-304-34、900-305-34、900-306-34、900-307-34、900-308-34、900-349-34）；HW35废碱2300吨（251-015-35、261-059-35、193-003-35、221-002-35、900-350-35、900-351-35、900-352-35、900-353-35、900-354-35、900-355-35、900-356-35、900-399-35）；HW36石棉废物200吨（109-001-36、261-060-36、302-001-36、308-001-36、367-001-36、373-002-36、900-030-36、900-031-36、900-032-36）；HW37有机磷化合物200吨（261-061-37、261-062-37、261-063-37、900-033-37）；HW38有机氰化物废物200吨（261-064-38、261-065-38、261-066-38、261-067-38、261-068-38、261-069-38、261-140-38）；HW39含酚废物300吨（261-070-39、261-071-39）；HW40含醚废物300吨（261-072-40）；HW45含有机卤化物废物300吨（261-078-45、261-079-45、261-080-45、261-081-45、261-082-45、261-084-45、261-085-45、261-086-45）；HW46含镍废物500吨（261-087-46、384-005-46、900-037-46）；HW47含钡废物120吨（261-088-47、336-106-47）；HW48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300吨（091-001-48、091-002-48、321-002-48、321-003-48、321-014-48、321-022-48、321-023-48、321-024-48、321-025-48、321-026-48、321-027-48、321-028-48、321-031-48、323-001-48）；HW49其他废物6840吨（309-001-49、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4-49、900-045-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900-000-49、772-006-49）。



证书编号：HPXB2024Y04335

企业名称：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10528MA6Y280X1C

一般固废处理服务企业 资质证书

—
级

证书评价类型：企业服务能力评定
证书有效期限：2024年4月23日至2027年4月22日
证书评价标准：Q/110105HPXB001-2021《企业服务能
力等级评定标准》

年检记录：



中国招标投标网



中国诚信招标投标网



华评信标机构官网



服务内容：全国范围内的一般固废处理服务；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
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新
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仓储设备租赁服
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
险化学品）；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资源
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非金属材料粉碎加工处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非金属材料
制品制造；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
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
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放
射性固体废物处理、贮存、处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数据评价机构：华评信标（北京）认证服务中心

证书公示查询平台：www.hpzb.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www.cebidding.org.cn

中国诚信招标投标网：www.honestybidding.org.cn

华评信标（北京）认证服务中心
证书专用章



企业服务能力评价认证中心
证书专用章



全国招标投标资质查询平台
证书专用章





(副本)

证书编号：
HPXB2024Y04335

一般固废处理服务企业资质证书

一级

服务内容：全国范围内的一般固废处理服务(参考附件1)
公司名称：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国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28MA6Y280X1C

证书备案日期：2024年4月23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4年4月23日至2027年4月22日

证书评价标准：Q/T110105HPXB001-2021《企业服务能力等

级评定标准》

证书评价机构：华评信标（北京）认证服务中心

证书公示查询：华评信标官网：www.hpxb.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www.cebidding.org.cn

中国诚信招标投标网：www.honestybidding.org.cn



华评信标机构官网



附件 1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

类别	类别代码	说明
废弃资源	废旧纺织品	01 指从纺织品原材料生产、加工和使用中产生的废物
	废皮革制品	02 指从皮革鞣制、皮革加工和使用中产生的废物
	废木制品	03 指森林或园林采伐废弃物、木材加工废弃物及育林剪枝废弃物,包括废木质家具
	废纸	04 指从造纸、纸制品加工和使用中产生的废物
	废橡胶制品	05 指从橡胶生产、加工和使用中产生的废物,包括废橡胶轮胎及其碎片
	废塑料制品	06 指从塑料生产、加工和使用中产生的废物
	废复合包装	07 指生产、生活中产生的含纸、塑、金属等材料的报废复合包装物
	废玻璃	08 指从玻璃生产、加工和使用中产生的废物及废弃制品
	废钢铁	09 指铁等黑色金属及其合金在生产、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废有色金属	10 指各种有色金属及其合金在生产、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废机械产品	11 指生产、生活中产生的报废机械设备
	废交通运输设备	12 指生产、生活中产生的报废车辆、飞机、船舶等交通运输设备
	废电池	13 指生产、生活中产生的报废电池,不包括已确定为危险废物的废铅蓄电池、废镉镍电池、废氧化汞电池
	废电器电子产品	14 指生产、生活中产生的废弃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及其废弃零部件、元器件
采矿业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煤矸石	21 指采选过程中洗选过筛时筛出的固体废物,是一种在成煤过程中与煤层伴生的一种含碳量较低、比煤坚硬的黑灰色岩石。包括巷道掘进过程中的掘进矸石、采掘过程中从顶板、底板及夹层里采出的矸石以及洗煤过程中挑出的洗矸石
	其他尾矿	29 指选矿中分选作业产生的有用目标组分含量较低而无法用于生产的部分矿石、和破碎分选过程产生的废渣,包括洗选过程产生的泥泥,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煤矸石
食品、饮料等行业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植物残渣	31 指植物在种植、加工、使用过程产生的剩余残物,包括植物饲料残渣,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林木废物、粮食及食品加工废物
	动物残渣	32 指动物原材料(如:猪肉、鱼肉等)加工、使用过程产生的剩余残物
食品、饮料等行业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禽畜粪肥	33 指养殖等过程产生的动物粪便、尿液和相应污水
	粮食及食品加工废物	34 指粮食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其他食品加工废物	39 指食品、饮料、烟草等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物,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植物残渣、动物残渣、禽畜粪肥、粮食及食品加工废物



华评信标机构官网



附件 1(续)一般固体废物分类

类别	类别代码	说明
轻工、化工、医药、建材等行业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41	指生产硼酸、硼砂等产品产生的废渣,为灰白色、黄白色粉状固体,呈碱性,含氧化硼和氧化镁等组分
	42	指制碱生产中以食盐为主要原料用电解方法制取氯、氢、烧碱过程中排出的废渣和泥漿,主要含有镁、铁、铝、钙等的硅酸盐和碳酸盐
	43	指生产磷酸过程中用硫酸处理磷矿时产生的固体废渣
	44	指工业生产中产生的电石渣、废石、造纸白泥、氧化钙等废物,不包括磷石膏、脱硫石膏
	45	指从中药生产中生产的植物残渣
	46	指废陶瓷、铸造型砂、金钢砂等无机矿物型废物,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废玻璃
	49	指轻工、化工、医药、建材等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物,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硼泥、盐泥、磷石膏、含钙废物、中药残渣、矿物型废物
钢铁、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51	指在高炉炼铁过程中由矿石中的脉石、燃料中的灰分和溶剂(一般是石灰石)形成的固体废物,包括炼铁和化铁冲天炉产生的废渣
	52	指在炼钢过程中排出的固体废物,包括转炉渣、平炉渣、电炉渣
	53	指生产氧化铝过程中产生的含氧化铝、二氧化硅、氧化铁等的废物,一般因含有大量氧化铁而呈红色
	54	指生产金属的主要含铁、锰、铝等金属氧化物的废物,包括铁泥,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磷渣、电炉渣
	59	指金属冶炼(干法和湿法)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物,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高炉渣、钢渣、炉渣和含金属氧化物的废物
非特定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61	指含无机污染物废水经处理后产生的污泥
	62	指含有机污染物废水经处理后产生的污泥,包括城市污水处理厂生化活性污泥,渔业养殖产生的污泥等,不包括表中已提到的禽畜粪便
	63	指从煤燃烧后的烟气中收捕下来的细灰,是燃煤发电过程特别是燃煤电厂排出的主要固体废物
	64	指工业和民用锅炉及其他设备燃烧煤或其他燃料所排出的废渣(灰),包括煤渣、粉煤灰等
	65	指废气脱硫过程中产生的以石膏为主要成分的废物
	66	指各种除尘设施收集的工业粉尘,不包括粉煤灰
	99	不能与本表中上述各类对应的其他废物



华评信标机构官网



华评信标(北京)认证服务中心 企业服务能力评价认证中心 全国招投标资质查询平台



NO:LLMLLGF20250008A0002

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固废运输及处置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CS 扫描全能王

一般固废运输及处置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方为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委托乙方处置利用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此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为《一般固废处理》持证单位，为甲方提供一般固废的转运及处置服务。

二、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交付乙方的一般固废应与申报信息保持一致。

2、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待处置利用的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存放，不出现危险废弃物，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等剧毒物质。以保障乙方安全操作与处置利用。

3、甲方需要转运一般固废时，需提前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乙方联系人，并告知需要转运的数量、形态、包装方式、类别等信息。

4、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利用费用。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保证其具有收集处置利用一般固废的相关资质和能力，且在有效期内，并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乙方保障严格按照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标准对接收的一般固废进行储存并实施无害化、安全处置利用。

3、乙方人员和车辆进入甲方现场必须取得甲方同意，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听从现场人员指挥，如因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造成环境污染事件或违章违规处罚均由乙方负责。甲方负责现场装车、为乙方办理出厂手续。

4、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一般固废的类别、数量、包装等情况在甲方现场进行检查并确认，经现场确认并离场后造成的泄露、污染事件、安全事故及其他纠纷



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5、乙方接到甲方需要转运一般固废通知后，须七个工作日内完成转运事宜。

6、完成一般固废转移后由乙方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三、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及费用：

固废名称	类别	处置费	预计量 (吨)	运输费	付款方
一般固废	废焊丝、焊渣、 除尘器收尘、 煤泥、煤饼等	2000 元/吨	/	已包含	甲方
备注：1、两吨起运，不足两吨收取运(200km 以内)2000 元/车次运输费。 2、以上费用为含税价，税率 6%。					

四、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时，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处置、服务费 /元整，以转账方式汇至乙方账户；

2、危险废物每处置一次，按照转移联单数量及处置单价结算费用并开具发票，双方在收到发票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付清所有款项。

3、甲方支付费用时，需汇入乙方指定账户。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合同款项支付给乙方业务人员，若甲方未按要求转入乙方指定账户（包括私下向业务人员付款），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五、通知条款

甲乙双方同意下述联系方式为双方进行联络的有效途径，相关业务文件到达下列地址、邮件的时间即为收到之日（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文件、法律文件、通知等文件的送达）。

甲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邮箱：

乙方：渭南市富平县庄里工业园区富安一路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098133888 邮箱：2414407351@qq.com

六、合同有效期壹年，自 2025年9月10日至 2026年9月9日止。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若未经乙方同意，将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第三方处理，由此造成的任何

有



61

7

7

7

7

影响或损失由甲方负责，并由甲方承担该批次废物处置费同等的赔偿责任。

2、乙方未对本合同废物进行安全处置或在处置过程中造成二次污染，以及在上述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除应按本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律师费、公告费、交通费、诉讼费等一切维权费用。

七、保密：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一方同意，不得将另一方提供的任何信息（无论该信息是何种形式、无论是否标有保密字样）泄露给第三方。（但环保主管部门用于监管需要的情形下除外。）

八、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解除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为履行上述义务的，可以免除其违约责任。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予以补充合同条款。

十、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双方如若不能协商解决，交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乙方收款后、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生效。（以下无正文）

3280

3280

此页为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和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处置合同签章页。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火车站西	地 址：渭南市富平县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Red Stamp]	法定代表人：韩国永 13669238904
或授权代理人：[Red Stamp]	或授权代理人：[Red Stamp]
税 号：261014933990001	税 号：91610528MA6128012C
账 号：261014933990001	账 号：2605040609200166436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市富平县支行
手机号码：	银行联行号：102798250241
固定电话：0913-5559357	业务联系人：米林林 15929661111
签订日期：2025年9月10日	固定电话：0913-8309188
	监督投诉电话：15109207888
	签订日期：2025年9月10日

固废处置协议

甲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澄城县明珍亮废旧物品回收站

经甲乙双方协商，对甲方废铁屑、废钢丸等固废处置达成以下协议：

- 1、单价：1100 元/吨；
- 2、甲乙双方协议签订后，乙方才可装车；乙方自行组织人员进入甲方指定场地装车，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 3、乙方装车过程中必须在甲方人员监督下进行，听从指挥，不得损坏甲方车间地面，不得将矿方正常使用物资装车，否则照价赔偿；
- 5、本协议有效期一年；
- 6、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委托人)

2025年7月16日

乙方(委托人)

2025年7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610525MA6YADJ697

营业执照

(副本) (1-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监制

名称 澄城县明亮废旧物品回收站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类型 个体工商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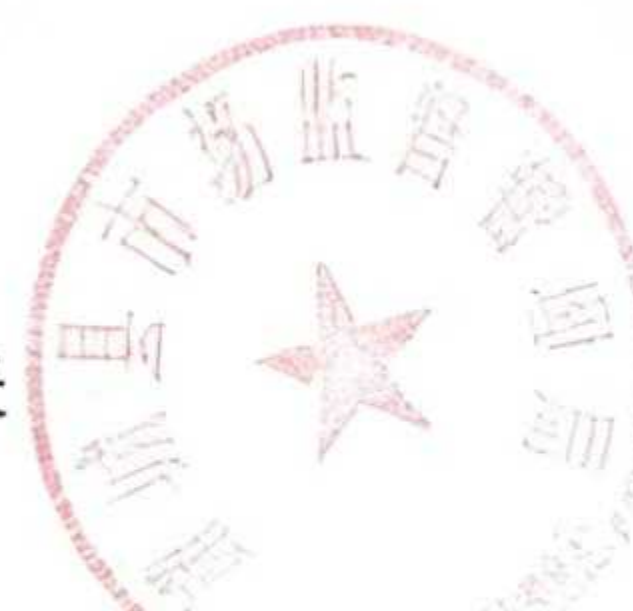
注册日期 2020年05月20日

经营者 张明亮

经营场所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尧头镇尧头村二组

经营范围 废旧物资回收、销售（危险废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5月20日



252702340802



检 验 报 告

No. HCJC202500502095

样品名称

醇酸调和漆

委托单位

陕西丰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陕西浩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浩晨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

No: HCJC202500502095

第1页 共2页

样品名称	醇酸调和漆	商 标	富延牌
规格型号	白色 18kg/桶	样品等级	----
委托单位	陕西丰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陕西丰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日期 或批号	2025 年 05 月 27 日
取样地点	成品库	送 样 人	孙晓峰
委托日期	2025 年 08 月 06 日	到样日期	2025 年 08 月 06 日
样品数量	3kg	样品状态	均匀无结块, 适合检验
检验日期	2025 年 08 月 07 日~2025 年 08 月 08 日		
检验项目	在容器中状态、施工性、挥发物含量、流出时间、干燥时间、细度、涂膜外观		
检验依据	GB/T 25251-2010		
检 验 结 论	该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 GB/T 25251-2010《醇酸树脂涂料》醇酸树脂色漆调和漆技术要求。 签发日期: 2025 年 08 月 08 日		
备注	----		

批准: 刘霞

审核: 刘霞

检验: 张媛媛



陕西浩晨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

№: HCJC202500502095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技术）要求	检验数据、结果	单项判定
1	在容器中状态		搅拌混合后无硬块，呈均匀状态	搅拌混合后无硬块，呈均匀状态	合格
2	流出时间（ISO6 号杯）/s		≥40	50	合格
3	细度/μm		≤40	30	合格
4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 g/L		≤200	165	合格
5	施工性		施涂无障碍	施涂无障碍	合格
6	干燥时间/h	表干	≤8	50min	合格
		实干	≤24	6	
7	涂膜外观		正常	正常	合格
以下空白					





231521341859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No: STD-250630-A101-1

样品名称： 水性醇酸面漆

委托单位： 山东风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斯坦德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No.): STD-250630-A101-1

CX-29-JL03 F/4

第 1 页 共 4 页



委托单位	山东风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田庄镇高楼村 5688 号 8 幢 A 车间		
样品名称	水性醇酸面漆	型号/批号	--
样品数量	1kg	生产企业	山东风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信息	--		
以上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样品编号	250630-A101001	样品描述	完好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6/30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起止日期	2025/06/30-2025/07/08		
检测项目	划格试验、弯曲试验、密度、干燥时间、不挥发物含量、在容器中状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检测依据	GB/T 23986.2-2023、GB/T 25251-2010、GB/T 6750-2007		
检测结论	依据委托方要求共检 7 项, 划格试验、弯曲试验、密度、干燥时间、不挥发物含量、在容器中状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7 项均为实测值, 检测结果见第 2 页检测结果汇总。		
备注	--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07/11



编制:

梁艳

审核:

张

批准:

吕元林



斯坦德集团
STANDARD GROUP



实验室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汇路1号蓝湾创业园
邮箱: standard@sitande.com 网址: www.sitande.com
咨询服务: 400-966-3888 售后投诉: 400-806-5995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No.): STD-250630-A101-1

CX-29-JL03 F/4

第 2 页 共 4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方法	备注
1	划格试验		级	1	GB/T 25251-2010	刀间距： 1mm
2	弯曲试验		mm	2	GB/T 25251-2010	--
3	密度（23℃）		g/ml	1.270	GB/T 6750-2007	--
4	干燥时间	表干	h	1	GB/T 25251-2010	乙法
		实干	h	14	GB/T 25251-2010	甲法
5	不挥发物含量 （105℃，1h）		%	50.1	GB/T 25251-2010	--
6	在容器中的状态		--	搅拌混合后无硬块，呈均匀状态	GB/T 25251-2010	--
7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g/L	69.6	GB/T 23986.2-2023	方法 2，水分含量： 42.9%
试验说明： 1.检测设备 ： 电热鼓风干燥箱、电子天平、干燥时间试验器、漆膜划格器、漆膜圆柱弯曲试验器、气相色谱仪、数字式漆膜测厚仪、涂料比重杯等 2.环境条件 ： （23-28）℃，（48-54）%RH。 3.其他信息 ： 实验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蓝贝智造工场。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No.): STD-250630-A101-1

CX-29-JL03 F/4

第 3 页 共 4 页

样品照片



图 1 250630-A101001

报告结束

STANDARD GROUP
标准集团
用家
amp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No.): STD-250630-A101-1

CX-29-JL03 F/4

第 4 页 共 4 页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未经编制、审核、批准签章，未加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 2.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
- 3.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增删或以其他方式篡改，均属无效。
- 4.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三日内向测试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单位名称：斯坦德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蓝贝智造工场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信用代码)	91610500552192821J
法定代表人	邹同刚	联系电话	13909136697
联系人	段建梅	联系电话	18191527470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火车站西 中心经度 110°04'44.228" 中心纬度 35°11'54.446"		
预案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2025年8月28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邹同刚	报送时间	2025.8.2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5年9月9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5年9月9日 情况属实 张洋		
备案编号	6105242025-037-2		
报送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张立宏	经办人	马建鹏



合同编号: chmj-fw-2025-001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后勤服务劳务承包合同



签订日期: 2025年1月1日



澄合煤机公司后勤服务劳务承包合同

委托方：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陕西澄合煤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企业生产管理需要，甲方将后勤物业劳务承包服务项目委托给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现就双方职责、分工及相互配合等事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签约依据

依据双方磋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资料，

二、委托范围及工作内容

煤机公司办公楼、单身宿舍楼的日常保洁及垃圾清运；厂区道路和广场、停车场管理；办公楼、单身宿舍楼、车间的消毒消杀、夏季灭蚊灭鼠；厂区树木修剪绿化、燃气锅炉运行、维护管理。

三、委托管理期限

1. 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总期限为一年。
2. 本合同合作期满后，如乙方在协议期内如能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可优先考虑与乙方继续合作，并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四、合同价款

1. 本项目合同价格(含6%增值税)为大写：贰拾陆万元整
(小写：260000元)，不含税金额：贰拾肆万伍仟贰佰捌拾叁元零角贰分(小写：245283.02)元，税额：壹万肆仟柒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小写：14716.98)元。

澄合煤机
合同



2. 煤机公司办公楼、单身宿舍楼、车间的消毒消杀、夏季灭蚊灭鼠、合计 30000 元/年;办公楼、单身宿舍楼、车间的卫生保洁及垃圾清运合计 100000 元/年;厂区区域范围树木修剪绿化,合计 40000 元/年;公司停车场管理,合计 30000 元/年;燃气锅炉运行合计 60000 元/年;以上共计 260000 元;

3. 消毒消杀所需原材料均由甲方提供。

4. 如出现甲方规模调整、人数变化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的其他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减少服务人员,乙方招聘人员必须经甲方审核后方可聘用。

五、合同价款的支付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上报结算清单,经甲方主管部门审核后,由乙方按结算清单的结算金额开具正规后勤服务增值税专用发票。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商业汇票、善美融单

(二)发票约定

1. 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并在发票开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送达甲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

2. 乙方承诺,本合同签署的乙方公司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与收款单位一致,乙方不得以其他理由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要求调整发票开具单位或收款单位,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3. 如因国家政策影响,税率调整不得增加甲方成本。

六、供应及管理

由甲方负责合同范围内原材料的购买。

七、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 对提供的房产及设施、材料等拥有法定的所有权和监管权。
2. 有权按照工作标准、管理考核细则对乙方进行考核。
3. 对于乙方存在的管理、服务等问题,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4. 有权要求乙方按照要求制定管理制度、工作流程、操作规程和作息时间。

5. 对乙方人员的使用有监管权,对不符合要求的行为有权制止并要求立即整改,对不符合条件的人员有权要求予以辞退或者更换,乙方出现重大工作失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无条件接受。

7. 有权对乙方员工的工资、社保进行核查,有权要求乙方不能拖欠员工工资。负责为后勤物业人员提供生活所需的水、电、暖。

8. 有权安排乙方处理甲方厂区内各项安全突发事件、群体事件、火灾、抗洪、雪灾等自然灾害。

9. 负责协调乙方与公司各部区员工的关系。

10. 由于政策或者上级要求变化,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应该提前一个月向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要求。

11. 甲方应按合同及时兑现和划拨服务管理费用。

12. 如出现甲方规模调整、人数变化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的其他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减少服务人员,并以实际人员数量调整合同总价。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须按受甲方主管部门和员工的监督和管理。
2. 不得将本合同转交、转包第三者履行。
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房产、设施、设备、工器具等拥有管理权:

不得出租、借用他人使用以及私自占有。

4. 负责检修、维护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 确保正常使用, 发现问题及时报修。

5. 根据双方约定的服务项目, 乙方按要求设置岗位, 配备足够合格的人。

6. 按照甲方的要求, 制定管理制度、工作流程、操作规程和作息时间, 根据管理范围和服务标准为甲方职工提供良好的生活保障。

7. 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服从甲方管理。

8. 妥善使用、保管好甲方财产, 确保委托范围内财产安全与完整防止财产流失。因乙方人员责任造成设备设施损坏、灭失的, 乙方要照价赔偿。

9. 乙方人员应积极主动地为广大员工服务, 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对存在问题做出整改。

10. 乙方根据季节不同每年给员工按行业着装规范要求配发工作服、制服。

11. 乙方人员着装整齐, 应着工作服、挂牌上岗, 讲究卫生、文明礼貌、规范操作;

12. 乙方人员不得与甲方员工发生争执、打架; 若发生类似事情根据情况及发生的后果严肃追究当事人责任。

13. 应承担乙方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含养老、医疗)、福利待遇以及国家相关规定的费用等。

14.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障法》相关规定, 有义务保障乙方员工的安全和健康。

15. 在合同执行期间, 乙方员工与甲方不发生雇佣关系, 乙方人

员的劳动报酬、安全、医疗、劳动保护、人身保险等由乙方全权负责。对于乙方员工发生的安全事故、意外伤害、疾病治疗、工伤负有全部责任，所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和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6. 由于乙方人员工作不当或者其他原因造成的工器具及设备损坏应照价赔偿；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他人人身伤害和公私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并按照甲方考核办法进行考核。

17. 虚心听取甲方及甲方员工代表的意见，不断改进服务工作。

18. 由于政策或者上级要求变化，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应该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要求。

19. 乙方制定物业管理办法，落实岗位责任制，并严格组织实施。

20. 加强安全教育，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21. 乙方提供人员名单，每月向甲方提供签字确认后的人员工资表，甲方有权从合同款中扣除乙方拖欠工人工资，并保留对乙方处罚的权利。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达到甲方的标准要求时，甲方有权扣减承包费用。

2. 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时，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在甲方通知乙方限期整改、维修以及其他合理的事宜时，乙方不能按期履行或作出书面解释，进而影响甲方生产生活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九、合同变更与解除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如因国家政策发生变更影响合同执行，或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

时,甲、乙双方可协商变更合同内容或解除合同。一方收到另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通知后,应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做出答复。逾期未答复者,即视为同意。

2. 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需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解除协议。在签订解除协议以前,原合同仍有效。

十、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其他附则条款、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提交合阳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

账号: 261014933990001

地址: 合阳火车站西

电话: 0913-5559350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支行

账号: 261016241990002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城关镇阳庄村阳光路 27 号

电话: 0913-6781028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



222712050067
有效期至2028年06月05日

BY/ZLJL-032-02

正本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CL20250612004-A

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年07月21日

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Shaanxi Chenliu Testing Service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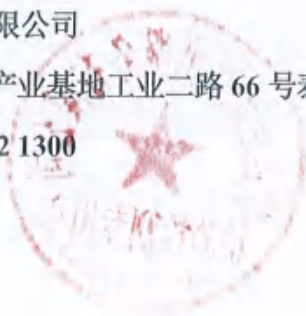
声 明

- 1、本报告未盖“”、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专用章、签发人处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编制人、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涂改无效；
- 2、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或送检样品负责，送检样品来源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本次检测结果仅对被检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
- 3、本报告中检测结果以“检出限+L”或“检出限+ND”表示未检出；
- 4、本报告中检测内容，评价/参考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若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以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则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5、本检测报告中结论不属于计量认证范围，仅作为委托方所提供的评价/参考标准符合性判断；
- 6、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部分复印（完整复印除外）；完整复印报告未加盖“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公章”无效；
- 7、未盖“”章的报告，其检测数据仅用于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不用于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测数据；
- 8、本检测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对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不良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 9、“——报告结束——”为报告结束符，报告正文、三级审核在结束符之前。

公司名称：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工业二路 66 号泰戈分析仪器 6 楼 601 室

电 话：029-85839255/177 0922 1300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1 页 共 8 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被检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联系人员	段建梅	联系方式	18191527470	检测目的	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5.06.16-17	采样人员	王珩、赵晋龙、张祥、张欣彦、麻聪、张浩洋		
分析日期	2025.06.16-07.04	分析人员	俞文秀、曹可可、吉秀平、姚飞		
检测内容	(1) 废水 检测点位: 生活污水处理站进口 1#、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 2# 检测项目: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氨氮、总磷、总氮、色度、浊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总氯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2) 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 DA001 焊接烟尘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6#、DA003 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9# 检测项目: 颗粒物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3) 噪声 检测点位: 厂界东1#、厂界南2#、厂界西3#、厂界北4# 检测项目: 厂界噪声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间各 1 次。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GB/T 16157-199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采样仪器	主要仪器包括: MD1080型烟尘烟气测试仪(22代)/CL-127-A EM3088(3.0)型低浓度烟气尘测试仪/CL-038 AWA6021A型声校准器CL-159、AWA5688型噪声仪CL-060; 水质采样设备。				
备 注	1、本报告数据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有效; 2、本报告中“/”表示无此项内容。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2 页 共 8 页

二、检测质量控制措施

为确保我公司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精密性和准确性,对检测的全过程(包括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具体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 1、采样、检测人员具备相应的检测能力,并持证上岗;
- 2、严格按照委托单位/个人提供的检测方案及相关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保证检测质量,检测须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时进行;
- 3、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保证样品的完整性和有效性;采样过程质控措施主要包括:全程序空白(氯气等)、运输空白、采样仪器流量前后校准、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样品空白(每批次)、密码样(随机)、标准气体校准等;
- 4、为保证检测质量,检测分析方法均要求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5、检测所用的分析仪器需经计量部门/校准机构检定/校准合格或核查且在有效期内;
- 6、样品运输防止交叉污染,做好冷藏/避光/冷冻等措施,并保证样品在有效期内分析完成;
- 7、检测过程主要质控措施包括:实验室平行样、有证质控样、加标回收、实验室空白、人员比对、仪器比对、留样复测等;
- 8、检测过程中的原始记录、检测数据及检测报告必须经过三级审核后方可生效。

三、样品信息统计表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站进口1#	20250612004WS1-1-1	微黄、有异味、浑浊、 无浮油	已固定
		20250612004WS1-1-2		
		20250612004WS1-1-3		
		20250612004WS1-1-4		
		20250612004WS1-2-1		
		20250612004WS1-2-2		
		20250612004WS1-2-3		
		20250612004WS1-2-4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2#	20250612004WS2-1-1	无色、无味、澄清、无浮油	
		20250612004WS2-1-2		
		20250612004WS2-1-3		
		20250612004WS2-1-4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3 页 共 8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 (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2#	20250612004WS2-1-4-PX	无色、无味、澄清、无浮油	已固定
		20250612004WS2-2-1		
		20250612004WS2-2-2		
		20250612004WS2-2-3		
		20250612004WS2-2-4		
		20250612004WS2-2-4-PX		
有组织废气	DA001焊接烟尘除尘器排气筒出口6# (颗粒物)	20250612004FQ001-6-1-1	低浓度采样头，完好无损。	/
		20250612004FQ001-6-1-2		
		20250612004FQ001-6-1-3		
		20250612004FQ001-6-1-3-QK		
		20250612004FQ001-6-2-1		
		20250612004FQ001-6-2-2		
		20250612004FQ001-6-2-3		
		20250612004FQ001-6-2-3-QK		
	DA003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出口9# (颗粒物)	20250612004FQ001-9-1-1		
		20250612004FQ001-9-1-2		
		20250612004FQ001-9-1-3		
		20250612004FQ001-9-1-3-QK		
		20250612004FQ001-9-2-1		
		20250612004FQ001-9-2-2		
		20250612004FQ001-9-2-3		
		20250612004FQ001-9-2-3-QK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4 页 共 8 页

四、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笔式酸度计 pH-100/CL-077 (2025.07.1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CL-021	4mg/L
			50mL 滴定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CL-118 (2025.07.14)	0.5mg/L
			50mL滴定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GL2204B/CL-015 (2025.07.14)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I700/CL-008 (2025.07.14)	0.025mg/L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0.03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触摸式红外分光测油 仪JC-OIL-6/CL-034 (2025.07.14)	0.06mg/L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具塞比色管	2倍
	浊度	浊度便携式浊度计法《水和废水监测 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 总局(2002年)	台式浊度计 JC-WGZ-200S/CL-012 (2025.07.17)	/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CL-185 (2026.05.29)	/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GE0205/CL-123 (2025.07.14)	1.0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仪 AWA5688 型/CL-060 (2025.07.01)	/

检测报告

五、检测结果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生活污水处 理站进口 1#	2025.06.16	pH值（无量纲）	7.4 (21.2℃)	7.6 (21.6℃)	7.6 (24.2℃)	7.4 (24.8℃)	/
		化学需氧量（mg/L）	64	72	88	80	76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7.1	30.4	34.0	31.3	30.7
		悬浮物（mg/L）	49	48	43	46	46
		氨氮（mg/L）	29.7	32.0	30.1	31.7	30.9
		总氯（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总磷（mg/L）	1.90	1.93	1.91	1.96	1.92
		总氮（mg/L）	34.6	36.7	35.4	36.2	35.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6.942	6.809	6.898	6.998	6.912
		石油类（mg/L）	0.10	0.09	0.08	0.10	0.09
		色度（倍）	4	4	4	4	4
		浊度（NTU）	4.3	4.3	4.2	4.3	4.3
		溶解氧（mg/L）	1.47	1.39	1.21	1.24	1.33
	2025.06.17	pH值（无量纲）	7.6 (23.2℃)	7.6 (23.6℃)	7.4 (24.6℃)	7.4 (25.8℃)	/
		化学需氧量（mg/L）	96	83	69	90	8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41.8	36.9	31.9	39.8	37.6
		悬浮物（mg/L）	43	47	50	44	46
		氨氮（mg/L）	31.8	30.9	30.5	32.0	31.3
		总氯（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总磷（mg/L）	1.89	1.87	1.92	1.94	1.90
		总氮（mg/L）	35.8	36.4	35.2	36.3	35.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6.853	6.687	6.953	6.876	6.842
		石油类（mg/L）	0.09	0.09	0.11	0.10	0.10
		色度（倍）	4	4	4	4	4
		浊度（NTU）	4.2	4.2	4.2	4.3	4.2
		溶解氧（mg/L）	1.16	1.39	1.44	1.23	1.30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6 页 共 8 页

续表 1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生活污水处 理站出口 2#	2025.06.16	pH值（无量纲）	7.6 (21.8℃)	7.6 (22.2℃)	7.4 (24.6℃)	7.4 (24.4℃)	/
		化学需氧量（mg/L）	22	25	28	20	2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0.3	12.6	11.7	10.4	11.2
		悬浮物（mg/L）	7	9	7	10	8
		氨氮（mg/L）	6.08	6.37	6.45	6.01	6.23
		总氯（mg/L）	0.53	0.64	0.49	0.60	0.56
		总磷（mg/L）	0.04	0.05	0.05	0.04	0.04
		总氮（mg/L）	10.5	10.6	9.93	10.4	10.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0.120	0.095	0.106	0.120	0.110
		石油类（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色度（倍）	2L	2L	2L	2L	2L
		浊度（NTU）	1.2	1.2	1.3	1.2	1.2
		溶解氧（mg/L）	3.33	3.16	3.21	3.40	3.28
	2025.06.17	pH值（无量纲）	7.4 (23.6℃)	7.6 (23.8℃)	7.6 (24.4℃)	7.4 (25.4℃)	/
		化学需氧量（mg/L）	31	29	24	26	27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3.2	12.3	11.4	10.8	11.9
		悬浮物（mg/L）	7	10	9	8	8
		氨氮（mg/L）	6.46	6.28	6.22	6.52	6.37
		总氯（mg/L）	0.44	0.53	0.62	0.57	0.54
		总磷（mg/L）	0.06	0.04	0.05	0.05	0.05
		总氮（mg/L）	9.48	10.3	9.84	10.2	1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0.106	0.131	0.111	0.118	0.116
		石油类（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色度（倍）	2L	2L	2L	2L	2L
		浊度（NTU）	1.3	1.2	1.3	1.3	1.3
		溶解氧（mg/L）	3.11	3.27	3.19	3.30	3.22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7 页 共 8 页

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DA001焊接烟尘除尘器排气筒出口6#		测点截面积（m ² ）		0.2827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06.16	排气流速（m/s）		17.9	17.8	17.6	/
	排气温度（℃）		36.3	35.5	34.1	
	水分含量（%）		2.26	2.33	2.38	
	烟道风量（m ³ /h）		18217	18115	17912	
	标干流量（m ³ /h）		14259	14208	14107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9.1	8.2	7.9	8.4
		排放速率（kg/h）	0.130	0.117	0.111	0.119
2025.06.17	排气流速（m/s）		18.0	17.8	17.9	/
	排气温度（℃）		36.4	35.6	35.4	
	水分含量（%）		2.27	2.22	2.19	
	烟道风量（m ³ /h）		18319	18115	18217	
	标干流量（m ³ /h）		14344	14225	1432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9.3	8.8	8.6	8.9
		排放速率（kg/h）	0.133	0.125	0.123	0.127
检测点位	DA003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出口9#		测点截面积（m ² ）		0.785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06.16	排气流速（m/s）		12.3	12.1	12.4	/
	排气温度（℃）		31.7	31.9	31.3	
	水分含量（%）		2.3	2.5	2.3	
	烟道风量（m ³ /h）		34778	34212	35060	
	标干流量（m ³ /h）		27740	27221	28009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5.7	6.8	6.3	6.3
		排放速率（kg/h）	0.158	0.185	0.176	0.173
2025.06.17	排气流速（m/s）		12.6	12.4	12.7	/
	排气温度（℃）		36.9	37.9	36.8	
	水分含量（%）		2.5	2.3	2.2	
	烟道风量（m ³ /h）		35626	35060	35908	
	标干流量（m ³ /h）		27807	27322	2812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6.7	5.3	7.1	6.4
		排放速率（kg/h）	0.186	0.145	0.200	0.177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0612004-A

第 8 页 共 8 页

表 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校准记录	校准仪器及型号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声校准器标准值	检测日期	昼间校准值		夜间校准值		单位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前	检测后	
	94.0	2025.06.16	93.8	93.8	93.8	93.8	dB(A)
		2025.06.17	93.8	93.8	93.7	93.8	
校准结果	检测前后校准误差均不超过 0.5dB(A)，满足监测规范的要求。						
检测点位	2025.06.16		2025.06.17		单位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1#	54	46	55	45	dB(A)		
厂界南2#	56	44	54	44			
厂界西3#	55	46	56	47			
厂界北4#	57	49	56	49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2025.06.16（昼间：晴，1.2m/s；夜间：晴，1.4m/s）； 2025.06.17（昼间：晴，1.4m/s；夜间：晴，1.5m/s）。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姚玲花

室主任: 安林

审核人: 姚玲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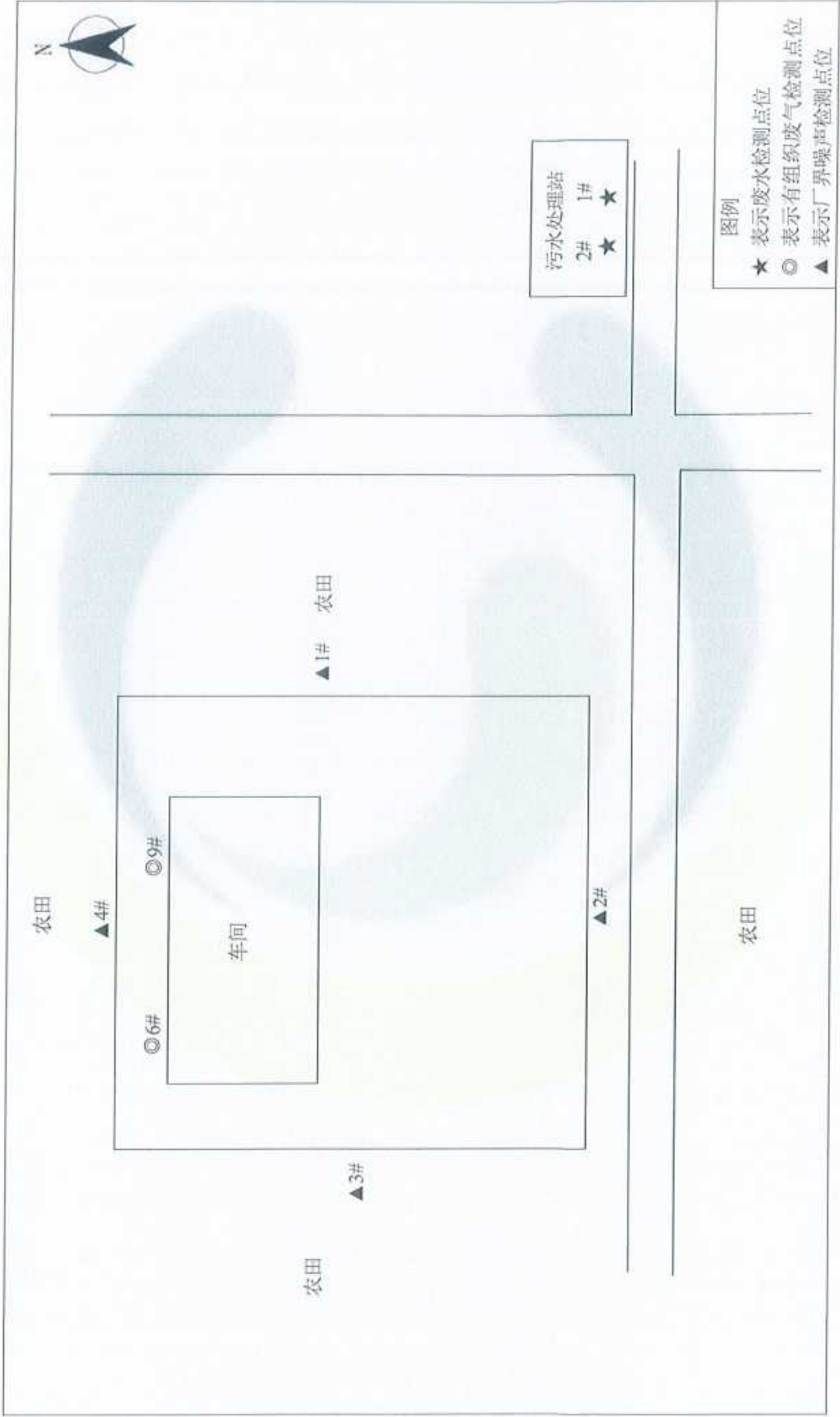
签发人: 姚玲花

签发日期: 2025.07.01

报告结束



检测点位附图:



附件部分: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调查信息表 (委托方提供)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处理设施
DA001焊接烟尘除尘器排气筒出口6#	18	滤筒除尘器
DA003喷砂、抛丸废气除尘器排气筒出口9#	17.5	惯性沉降+新型多管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三级除尘

表 2 坐标信息调查表

检测类别	点位名称	坐标信息	备注
企业坐标	/	E110°04'48.77" N35°11'49.72"	/

附件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3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表

序号	检测人员		上岗证编号
1	采样人员	麻 聪	CL2302
2		张浩洋	CL2412
3		张 祥	CL2108
4		张欣彦	CL2409
5		王 珩	CL2303
6		赵晋龙	CL2402
7	分析人员	吉秀平	CL2114
8		姚 飞	CL2501
9		俞文秀	CL2408
10		曹可可	CL2403

表 4 监测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情况表

序号	监测仪器设备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单位及有效日期
1	烟尘烟气测试仪（22代）/MD1080型/CL-127-A	陕西戈壁测试技术有限公司/2026.02.18
2	低浓度烟气尘测试仪/EM3088(3.0)型/CL-038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7
3	声校准器/AWA6021A/CL-159	陕西力源仪器设备检测有限公司/2025.09.02
4	噪声仪/AWA5688型/CL-060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2025.07.01
5	笔式酸度计/pH-100/CL-077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4
6	生化培养箱/SPX-150/CL-118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4
7	电子天平/GL2204B/CL-015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4
8	电子天平/GE0205/CL-123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4
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1700/CL-008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4
10	触摸式红外分光测油仪/JC-OIL-6/CL-034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4
11	台式浊度计/JC-WGZ-200S/CL-012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07.17
12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JPB-607A/CL-185	陕西戈壁测试技术有限公司/2026.05.29

此页以下无正文

表 5 仪器校准结果表

校准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综合压力流量校准仪/EE-5062/CL-045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采样前示值误差 (%)	采样后示值误差 (%)	允许偏差 (%)	结论
烟尘烟气测试仪 (22 代) /MD1080 型/CL-127-A	-0.27	-0.32	±5	合格
	-0.05	-0.10	±5	合格
	-0.28	-0.20	±5	合格
	-0.27	-0.23	±5	合格
	0.17	0.29	±5	合格
	-0.08	-0.12	±5	合格
	-0.07	-0.16	±5	合格
低浓度烟气尘测试仪 /EM3088(3.0)型/CL-038	-0.25	-0.15	±5	合格
	-0.16	-0.08	±5	合格
	0.10	0.03	±5	合格
	0.03	-0.06	±5	合格
	-0.05	-0.10	±5	合格
	-0.09	-0.18	±5	合格

表 6 质量控制措施表 (标准样品)

检测项目	管理编号	测定值 (mg/L)	标准值 (mg/L)	结论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CLZK-24183	4.89	4.96±0.39	合格
氨氮	CLZK-25003	2.33	2.23±0.14	合格
总氮	CLZK-25005	0.508	0.49±0.036	合格
总磷	CLZK-23055	0.623	0.618±0.018	合格
		0.621		
化学需氧量	CLZK-24160	163	166±11	合格
		164		
	CLZK-24134	16.1	15.8±1.0	
		15.2		

表 7 质量控制措施表 (全程序空白)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质控结果 (mg/m³)	质控要求	结论
颗粒物	20250612004FQ001-6-1-3-QK	/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0612004FQ001-9-1-3-QK			
	20250612004FQ001-6-2-3-QK			
	20250612004FQ001-9-2-3-QK			

表8 质量控制措施表(平行样)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质控结果（mg/L）	相对偏差（%）	结论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250612004WS2-1-4	0.124	3.8	合格
	20250612004WS2-1-4-PX	0.115		
	20250612004WS2-2-4	0.124	4.6	
	20250612004WS2-2-4-PX	0.113		
氨氮	20250612004WS2-1-4	5.93	-1.3	合格
	20250612004WS2-1-4-PX	6.09		
	20250612004WS2-2-4	6.57	0.8	
	20250612004WS2-2-4-PX	6.47		
总氮	20250612004WS2-1-4	10.5	0.48	合格
	20250612004WS2-1-4-PX	10.4		
	20250612004WS2-2-4	10.4	1.96	
	20250612004WS2-2-4-PX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50612004WS2-1-4	10.2	-1.9	合格
	20250612004WS2-1-4-PX	10.6		
	20250612004WS2-2-4	11.2	3.2	
	20250612004WS2-2-4-PX	10.5		
悬浮物	20250612004WS2-1-4	9	5.3	合格
	20250612004WS2-1-4-PX	10		
	20250612004WS2-2-4	8	5.9	
	20250612004WS2-2-4-PX	9		
化学需氧量	20250612004WS1-1-4	78	2.5	合格
	20250612004WS1-1-4-PX	82		
化学需氧量	20250612004WS1-2-4	91	1.6	合格
	20250612004WS1-2-4-PX	88		
	20250612004WS2-2-4	26	1.8	
	20250612004WS2-2-4-PX	27		
总氯	20250612004WS2-1-4	0.61	1.7	合格
	20250612004WS2-1-4-PX	0.59		
	20250612004WS2-2-4	0.58	1.8	
	20250612004WS2-2-4-PX	0.56		



222712050067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05日

BY/ZLJL-032-02

正本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CL20251020008

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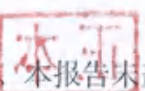
报告日期: 2025年10月29日

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Shaanxi Chenliu Testing Service Co., Ltd



声 明

- 1、本报告未盖“”、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专用章、签发人处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编制人、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涂改无效；
- 2、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或送检样品负责，送检样品来源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本次检测结果仅对被检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
- 3、本报告中检测结果以“检出限+L”或“检出限+ND”表示未检出；
- 4、本报告中检测内容，评价/参考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若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以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则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5、本检测报告中结论不属于计量认证范围，仅作为委托方所提供的评价/参考标准符合性判断；
- 6、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部分复印（完整复印除外）；完整复印报告未加盖“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公章”无效；
- 7、未盖“”章的报告，其检测数据仅用于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不用于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测数据；
- 8、本检测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对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不良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 9、“——报告结束——”为报告结束符，报告正文、三级审核在结束符之前。

公司名称：陕西宸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工业二路66号泰戈分析仪器6楼601室

电 话：029-85839255/177 0922 1300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 页 共 17 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被检单位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联系人员	段建梅	联系方式	18191527470	检测目的	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5.10.21-23	采样人员	黄前焱、崔杰、赵晋龙、徐东圆		
分析日期	2025.10.21-28	分析人员	曹可可、安蕾蕾、姚飞		
检测内容	(1) 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 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 5#、DA002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 6#、喷漆、烘干 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 7#、DA002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 8#、DA002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 9# 检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2) 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 厂界上风向 1#、厂界下风向 2#、厂界下风向 3#、厂界下风向 4# 检测项目: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采样依据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 气袋法》(HJ 732-201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采样仪器	主要仪器包括: MD1080型烟尘烟气测试仪(22代)/CL-127-A 海纳3012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CL-158 AC-3072C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仪/CL-040 HP-CYX-3型真空采样箱/CL-142、CL-143、CL-144; BK-NV3L型真空采样箱/CL-181 MH1205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CL-136、CL-137、CL-138、CL-139				
备 注	1、本报告数据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有效; 2、本报告中“/”表示无此项内容。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2 页 共 17 页

二、检测质量控制措施

为确保我公司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精密性和准确性，对检测的全过程（包括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具体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 1、采样、检测人员具备相应的检测能力，并持证上岗；
- 2、严格按照委托单位/个人提供的检测方案及相关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保证检测质量，检测须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时进行；
- 3、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保证样品的完整性和有效性；采样过程质控措施主要包括：全程序空白（氯气等）、运输空白、采样仪器流量前后校准、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样品空白（每批次）、密码样（随机）、标准气体校准等；
- 4、为保证检测质量，检测分析方法均要求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5、检测所用的分析仪器需经计量部门/校准机构检定/校准合格或核查且在有效期内；
- 6、样品运输防止交叉污染，做好冷藏/避光/冷冻等措施，并保证样品在有效期内分析完成；
- 7、检测过程主要质控措施包括：实验室平行样、有证质控样、加标回收、实验室空白、人员比对、仪器比对、留样复测等；
- 8、检测过程中的原始记录、检测数据及检测报告必须经过三级审核后方可生效。

三、样品信息统计表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有组织废气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5-1-1	滤筒，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1-5-1-2		
		20251020008FQ001-5-1-3		
		20251020008FQ001-5-1-3-KB		
		20251020008FQ001-5-2-1		
		20251020008FQ001-5-2-2		
		20251020008FQ001-5-2-3		
		20251020008FQ001-5-2-3-KB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5-1-1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2-5-1-2		
		20251020008FQ002-5-1-3		
		20251020008FQ002-5-2-1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3 页 共 17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有组织废气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5-2-2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2-5-2-3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5-1-1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3-5-1-2		
		20251020008FQ003-5-1-3		
		20251020008FQ003-5-2-1		
		20251020008FQ003-5-2-2		
		20251020008FQ003-5-2-3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6-1-1	低浓度采样头，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1-6-1-2		
		20251020008FQ001-6-1-3		
		20251020008FQ001-6-1-3-QK		
		20251020008FQ001-6-2-1		
		20251020008FQ001-6-2-2		
		20251020008FQ001-6-2-3		
		20251020008FQ001-6-2-3-QK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6-1-1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2-6-1-2		
		20251020008FQ002-6-1-3		
		20251020008FQ002-6-2-1		
		20251020008FQ002-6-2-2		
		20251020008FQ002-6-2-3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6-1-1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3-6-1-2		
		20251020008FQ003-6-1-3		
		20251020008FQ003-6-2-1		
		20251020008FQ003-6-2-2		
20251020008FQ003-6-2-3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7-1-1	滤筒，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1-7-1-2			
	20251020008FQ001-7-1-3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4 页 共 17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有组织废气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7-1-3-KB	滤筒，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1-7-2-1		
		20251020008FQ001-7-2-2		
		20251020008FQ001-7-2-3		
		20251020008FQ001-7-2-3-KB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7-1-1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2-7-1-2		
		20251020008FQ002-7-1-3		
		20251020008FQ002-7-2-1		
		20251020008FQ002-7-2-2		
		20251020008FQ002-7-2-3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7-1-1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3-7-1-2		
		20251020008FQ003-7-1-3		
		20251020008FQ003-7-2-1		
		20251020008FQ003-7-2-2		
		20251020008FQ003-7-2-3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8-1-1	低浓度采样头，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1-8-1-2		
		20251020008FQ001-8-1-3		
		20251020008FQ001-8-1-3-QK		
		20251020008FQ001-8-2-1		
		20251020008FQ001-8-2-2		
		20251020008FQ001-8-2-3		
		20251020008FQ001-8-2-3-QK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8-1-1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2-8-1-2		
		20251020008FQ002-8-1-3		
		20251020008FQ002-8-2-1		
		20251020008FQ002-8-2-2		
20251020008FQ002-8-2-3				

检测报告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有组织废气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8-1-1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3-8-1-2		
		20251020008FQ003-8-1-3		
		20251020008FQ003-8-2-1		
		20251020008FQ003-8-2-2		
		20251020008FQ003-8-2-3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9#（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9-1-1	低浓度采样头，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1-9-1-2		
		20251020008FQ001-9-1-3		
		20251020008FQ001-9-1-3-QK		
		20251020008FQ001-9-2-1		
		20251020008FQ001-9-2-2		
		20251020008FQ001-9-2-3		
		20251020008FQ001-9-2-3-QK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9#（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9-1-1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2-9-1-2		
		20251020008FQ002-9-1-3		
		20251020008FQ002-9-1-3-YK		
		20251020008FQ002-9-2-1		
		20251020008FQ002-9-2-2		
		20251020008FQ002-9-2-3		
		20251020008FQ002-9-2-3-YK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9#（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9-1-1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3-9-1-2		
		20251020008FQ003-9-1-3		
		20251020008FQ003-9-1-3-KB		
		20251020008FQ003-9-2-1		
		20251020008FQ003-9-2-2		
		20251020008FQ003-9-2-3		
		20251020008FQ003-9-2-3-KB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6 页 共 17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 (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1#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1-1-1	滤膜, 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1-1-1-2		
		20251020008FQ001-1-1-3		
		20251020008FQ001-1-1-4		
		20251020008FQ001-1-1-4-KB		
		20251020008FQ001-1-2-1		
		20251020008FQ001-1-2-2		
		20251020008FQ001-1-2-3		
		20251020008FQ001-1-2-4		
		20251020008FQ001-1-2-4-KB		
	厂界下风向2#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2-1-1		
		20251020008FQ001-2-1-2		
		20251020008FQ001-2-1-3		
		20251020008FQ001-2-1-4		
		20251020008FQ001-2-2-1		
		20251020008FQ001-2-2-2		
		20251020008FQ001-2-2-3		
		20251020008FQ001-2-2-4		
	厂界下风向3#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3-1-1		
		20251020008FQ001-3-1-2		
		20251020008FQ001-3-1-3		
		20251020008FQ001-3-1-4		
		20251020008FQ001-3-2-1		
		20251020008FQ001-3-2-2		
		20251020008FQ001-3-2-3		
		20251020008FQ001-3-2-4		
	厂界下风向4#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4-1-1		
		20251020008FQ001-4-1-2		
		20251020008FQ001-4-1-3		
		20251020008FQ001-4-1-4		
		20251020008FQ001-4-1-4-KB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7 页 共 17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下风向4#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4-2-1	滤膜，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1-4-2-2		
		20251020008FQ001-4-2-3		
		20251020008FQ001-4-2-4		
		20251020008FQ001-4-2-4-KB		
	厂界上风向1#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1-1-1		
		20251020008FQ002-1-1-2		
		20251020008FQ002-1-1-3		
		20251020008FQ002-1-1-4		
		20251020008FQ002-1-2-1		
		20251020008FQ002-1-2-2		
		20251020008FQ002-1-2-3		
		20251020008FQ002-1-2-4		
	厂界下风向2#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2-1-1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2-2-1-2		
		20251020008FQ002-2-1-3		
		20251020008FQ002-2-1-4		
		20251020008FQ002-2-2-1		
		20251020008FQ002-2-2-2		
		20251020008FQ002-2-2-3		
		20251020008FQ002-2-2-4		
	厂界下风向3#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3-1-1		
		20251020008FQ002-3-1-2		
		20251020008FQ002-3-1-3		
		20251020008FQ002-3-1-4		
		20251020008FQ002-3-2-1		
		20251020008FQ002-3-2-2		
		20251020008FQ002-3-2-3		
		20251020008FQ002-3-2-4		
	厂界下风向4#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4-1-1		
		20251020008FQ002-4-1-2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8 页 共 17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下风向4#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4-1-3	氟聚合物采气袋，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2-4-1-4		
		20251020008FQ002-4-1-4-YK		
		20251020008FQ002-4-2-1		
		20251020008FQ002-4-2-2		
		20251020008FQ002-4-2-3		
		20251020008FQ002-4-2-4		
		20251020008FQ002-4-2-4-YK		
	厂界上风向1#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1-1-1		
		20251020008FQ003-1-1-2		
		20251020008FQ003-1-1-3		
		20251020008FQ003-1-1-4		
		20251020008FQ003-1-1-4-KB		
		20251020008FQ003-1-2-1		
		20251020008FQ003-1-2-2		
		20251020008FQ003-1-2-3		
		20251020008FQ003-1-2-4		
		20251020008FQ003-1-2-4-KB		
	厂界下风向2#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2-1-1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20251020008FQ003-2-1-2		
		20251020008FQ003-2-1-3		
		20251020008FQ003-2-1-4		
		20251020008FQ003-2-2-1		
		20251020008FQ003-2-2-2		
		20251020008FQ003-2-2-3		
		20251020008FQ003-2-2-4		
	厂界下风向3#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3-1-1		
		20251020008FQ003-3-1-2		
		20251020008FQ003-3-1-3		
		20251020008FQ003-3-1-4		
		20251020008FQ003-3-2-1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9 页 共 17 页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编号	样品编号/数量 (频次/点位)	样品状态	固定情况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下风向3#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3-2-2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	/
		20251020008FQ003-3-2-3		
		20251020008FQ003-3-2-4		
	厂界下风向4#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4-1-1		
		20251020008FQ003-4-1-2		
		20251020008FQ003-4-1-3		
		20251020008FQ003-4-1-4		
		20251020008FQ003-4-1-4-KB		
		20251020008FQ003-4-2-1		
		20251020008FQ003-4-2-2		
		20251020008FQ003-4-2-3		
		20251020008FQ003-4-2-4		
		20251020008FQ003-4-2-4-KB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四、检测分析及分析仪器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CL-007 (2026.07.14)	0.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GE0205/CL-123 (2026.07.03)	20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CL-006 (2026.07.14)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间-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邻-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CL-007 (2026.07.14)	0.07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GE0205/CL-123 (2026.07.03)	7μg/m ³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CL-006 (2026.07.14)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间-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邻-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1 页 共 17 页

五、检测结果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			测点截面积（m ² ）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m/s）		11.2	11.6	11.7	/
	排气温度（℃）		15.5	15.7	16.0	
	水分含量（%）		2.45	2.47	2.42	
	烟道风量（m ³ /h）		32256	33408	33696	
	标干流量（m ³ /h）		27703	28666	2889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37	31	30	33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	115	110	108	111
	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793	0.832	0.684	0.770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12	1.16	0.962	1.08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2.28	2.37	1.91	2.19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21	1.26	1.03	1.17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测点截面积（m ² ）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m/s）		8.14	8.28	7.46	/
	排气温度（℃）		12.1	12.2	12.9	
	水分含量（%）		2.34	2.41	2.37	
	烟道风量（m ³ /h）		45111	45886	41342	
	标干流量（m ³ /h）		40364	41020	3689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7.3	5.8	6.7	6.6
		排放速率（kg/h）	0.295	0.238	0.247	0.260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	9.23	8.96	8.85	9.01
		排放速率（kg/h）	0.373	0.368	0.326	0.356
		去除效率（%）	88.3	88.3	89.5	88.7
	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172	0.169	0.174	0.172
		排放速率（kg/h）	6.94×10 ⁻³	6.93×10 ⁻³	6.42×10 ⁻³	6.76×10 ⁻³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3.03×10 ⁻⁵	<3.08×10 ⁻⁵	<2.77×10 ⁻⁵	<2.96×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3.03×10 ⁻⁵	<3.08×10 ⁻⁵	<2.77×10 ⁻⁵	<2.96×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3.03×10 ⁻⁵	<3.08×10 ⁻⁵	<2.77×10 ⁻⁵	<2.96×10 ⁻⁵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2 页 共 17 页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1#废气处理装置进口5#			测点截面积（m ² ）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2	排气流速（m/s）		11.2	11.4	11.3	/
	排气温度（℃）		12.1	12.6	13.0	
	水分含量（%）		2.51	2.48	2.50	
	烟道风量（m ³ /h）		32256	32832	32544	
	标干流量（m ³ /h）		28060	28523	28222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33	30	38	34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	112	111	104	109
	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860	0.740	0.721	0.774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903	0.824	0.812	0.846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88	1.69	1.66	1.74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03	0.948	0.927	0.968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6#			测点截面积（m ² ）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2	排气流速（m/s）		7.43	7.50	7.45	/
	排气温度（℃）		13.6	12.6	10.8	
	水分含量（%）		2.71	2.62	2.54	
	烟道风量（m ³ /h）		41176	41564	41287	
	标干流量（m ³ /h）		36576	37090	3709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6.3	7.7	6.8	6.9
		排放速率（kg/h）	0.230	0.286	0.252	0.256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	10.2	10.0	9.80	10.0
		排放速率（kg/h）	0.373	0.371	0.364	0.369
		去除效率（%）	88.1	88.3	87.6	88.0
	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178	0.175	0.174	0.176
		排放速率（kg/h）	6.51×10 ⁻³	6.49×10 ⁻³	6.45×10 ⁻³	6.49×10 ⁻³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74×10 ⁻⁵	<2.78×10 ⁻⁵	<2.78×10 ⁻⁵	<2.77×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74×10 ⁻⁵	<2.78×10 ⁻⁵	<2.78×10 ⁻⁵	<2.77×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74×10 ⁻⁵	<2.78×10 ⁻⁵	<2.78×10 ⁻⁵	<2.77×10 ⁻⁵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3 页 共 17 页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			测点截面积（m ² ）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m/s）		9.0	9.0	9.1	/
	排气温度（℃）		14.6	14.6	14.4	
	水分含量（%）		2.46	2.49	2.45	
	烟道风量（m ³ /h）		25920	25920	26208	
	标干流量（m ³ /h）		22333	22334	22607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31	39	34	3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	96.1	87.1	85.3	89.5
	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403	0.457	0.384	0.415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496	0.561	0.477	0.511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920	1.07	0.880	0.957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0.568	0.669	0.551	0.596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			测点截面积（m ² ）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m/s）		5.91	5.91	6.13	/
	排气温度（℃）		11.6	12.3	15.0	
	水分含量（%）		2.37	2.46	2.51	
	烟道风量（m ³ /h）		32752	32752	33971	
	标干流量（m ³ /h）		29346	29251	3004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8.6	6.8	7.2	7.5
		排放速率（kg/h）	0.252	0.199	0.216	0.233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	9.74	9.30	8.92	9.32
		排放速率（kg/h）	0.286	0.272	0.268	0.275
		去除效率（%）	86.7	86.0	86.1	86.3
	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kg/h）	<2.20×10 ⁻⁵	<2.19×10 ⁻⁵	<2.25×10 ⁻⁵	<2.22×10 ⁻⁵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4 页 共 17 页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喷漆、烘干2#废气处理装置进口7#		测点截面积 (m ²)		0.8000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8.9	9.0	8.9
	排气温度 (°C)		13.3	11.0	11.4
	水分含量 (%)		2.53	2.48	2.52
	烟道风量 (m ³ /h)		25632	25920	25632
	标干流量 (m ³ /h)		22205	22648	22353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3	30	31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93.8	81.4	84.7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315	0.360	0.360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425	0.477	0.509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747	0.889	0.957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0.487	0.556	0.596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8#		测点截面积 (m 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5.83	5.77	5.71
	排气温度 (°C)		15.0	15.4	15.9
	水分含量 (%)		2.33	2.48	2.54
	烟道风量 (m ³ /h)		32309	31976	31644
	标干流量 (m ³ /h)		28643	28253	27872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2	7.9	6.4
		排放速率 (kg/h)	0.206	0.223	0.178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9.25	9.28	9.39
		排放速率 (kg/h)	0.265	0.262	0.262
		去除效率 (%)	87.3	85.8	86.2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2.15×10 ⁻⁵	<2.12×10 ⁻⁵	<2.09×10 ⁻⁵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5 页 共 17 页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9#		测点截面积 (m ²)		1.5394	
采样日期	检测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10.21	排气流速 (m/s)		13.26	14.60	14.22	/
	排气温度 (°C)		16.0	15.6	15.3	
	水分含量 (%)		2.81	2.65	2.71	
	烟道风量 (m ³ /h)		73485	80911	78805	
	标干流量 (m ³ /h)		64708	71464	69655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7	7.4	8.6	8.6
		排放速率 (kg/h)	0.628	0.529	0.599	0.58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0.4	10.5	9.49	10.1
		排放速率 (kg/h)	0.673	0.750	0.661	0.695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85×10 ⁻⁵	<5.36×10 ⁻⁵	<5.22×10 ⁻⁵	<5.15×10 ⁻⁵
2025.10.22	排气流速 (m/s)		12.57	12.52	12.63	/
	排气温度 (°C)		14.4	12.4	17.1	
	水分含量 (%)		2.61	2.74	2.52	
	烟道风量 (m ³ /h)		69661	69384	69993	
	标干流量 (m ³ /h)		61680	61798	61486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0	7.8	8.1	8.3
		排放速率 (kg/h)	0.555	0.482	0.498	0.512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0.9	9.42	9.83	10.0
		排放速率 (kg/h)	0.672	0.582	0.604	0.619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对-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排放速率 (kg/h)	<4.63×10 ⁻⁵	<4.63×10 ⁻⁵	<4.61×10 ⁻⁵	<4.62×10 ⁻⁵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6 页 共 17 页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采样日期：2025.10.22）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15	1.18	1.16	1.21	1.44
	厂界下风向2#	1.34	1.40	1.34	1.28	
	厂界下风向3#	1.41	1.34	1.32	1.38	
	厂界下风向4#	1.44	1.43	1.37	1.31	
颗粒物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0.173	0.175	0.178	0.172	0.252
	厂界下风向2#	0.247	0.238	0.240	0.244	
	厂界下风向3#	0.245	0.232	0.223	0.242	
	厂界下风向4#	0.247	0.240	0.245	0.252	
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对-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间-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邻-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此页以下无正文

检测报告

BY/ZLJL-032-02

报告编号: CL20251020008

第 17 页 共 17 页

续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5.10.23)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07	1.14	1.20	1.14	1.44
	厂界下风向2#	1.28	1.36	1.42	1.30	
	厂界下风向3#	1.32	1.29	1.41	1.43	
	厂界下风向4#	1.35	1.44	1.43	1.38	
颗粒物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0.173	0.175	0.170	0.168	0.249
	厂界下风向2#	0.243	0.247	0.237	0.232	
	厂界下风向3#	0.228	0.237	0.245	0.235	
	厂界下风向4#	0.230	0.242	0.243	0.249	
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对-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间-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邻-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上风向1#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
	厂界下风向2#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3#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厂界下风向4#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1.5×10 ⁻³ ND	

编制人: 姚松林

室主任: 安林

审核人: 姚松林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人: 姚松林

签发日期: 2025.10.29

报告结束



附件部分: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调查信息表（委托方提供）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m）	处理设施
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	16.5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
备注	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进口为两个点位（5#、7#）；DA002喷漆、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为1个点位，测3个不同工况，点位分别为（6#、8#、9#）；5#、6#、7#、8#、9#为测试编号。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天气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5.10.22	多云	7.6-9.4	94.28-94.33	1.4-1.8	东
2025.10.23	晴	6.8-13.1	94.31-94.41	1.4-1.6	东

附件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3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表

序号	检测人员		上岗证编号
1	采样人员	黄前毅	CL2406
2		崔 杰	CL2305
3		赵晋龙	CL2402
4		徐东圆	CL2504
5	分析人员	姚 飞	CL2501
6		安蕾蕾	CL2111
7		曹可可	CL2403

表 4 监测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情况表

序号	监测仪器设备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单位及有效日期
1	烟尘烟气测试仪（22代）/MD1080型/CL-127-A	陕西戈壁测试技术有限公司/2026.02.18
2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海纳3012D型/CL-158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3
3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MH1205型/CL-136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3
4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MH1205型/CL-137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3
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MH1205型/CL-138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3
6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MH1205型/CL-139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3
7	气相色谱仪/GC-9790II/CL-007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6.07.14
8	气相色谱仪/GC-9790plus/CL-006	陕西世通仪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6.07.14
9	电子天平/GE0205/CL-123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3
10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仪/AC-3072C型/CL-040	陕西和平里计量科技有限公司/2026.07.06

表 5 仪器校准结果表

校准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综合压力流量校准仪/EE-5062/CL-045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采样前示值误差（%）	采样后示值误差（%）	允许偏差（%）	结论
烟尘烟气测试仪（22代） /MD1080 型/CL-127-A	-0.22	-0.16	±5	合格
	0.40	-0.55	±5	合格
	-0.48	0.08	±5	合格
	-0.30	-0.40	±5	合格
	-0.40	0.09	±5	合格
	0.18	-0.20	±5	合格
	-0.29	0.09	±5	合格

此页以下无正文

续表 5 仪器校准结果表

校准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综合压力流量校准仪/EE-5062/CL-045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采样前示值误差 (%)	采样后示值误差 (%)	允许偏差 (%)	结论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海纳 3012D 型/CL-158	-0.26	-0.14	±5	合格
	-0.45	0.20	±5	合格
	-0.56	0.12	±5	合格
	0.13	-0.27	±5	合格
	0.17	-0.26	±5	合格
	-0.27	0.12	±5	合格
	-0.13	-0.27	±5	合格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仪 /AC-3072C型/CL-040	-0.32	-0.42	±5	合格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型/CL-136	-0.24	-0.44	±2	合格
	-0.09	-0.14	±2	合格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型/CL-137	-0.14	-0.32	±2	合格
	-0.11	-0.28	±2	合格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型/CL-138	-0.28	-0.14	±2	合格
	-0.18	-0.07	±2	合格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型/CL-139	-0.42	-0.54	±2	合格
	-0.23	-0.19	±2	合格

表 6 质量控制措施表 (标准样品)

检测项目	管理编号	测定值	标准值	结论
非甲烷总烃 (ppm)	CLBQ-25003	813	816	合格
		816		
	CLBQ-25001	15.4	16.0	
		15.6		
		15.5		
甲苯 (μg)	CLZK-25043	118.1	123.1±9.6	
对二甲苯 (μg)		192.7	206.2±18.5	
间二甲苯 (μg)		195.0	207.6±18.8	
邻二甲苯 (μg)		154.3	161.6±14.5	

此页以下无正文

表7 质量控制措施表（全程序空白、运输空白）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质控结果 (mg/m ³)	质控要求	结论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9-1-3-YK	0.07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2-9-2-3-YK			
	20251020008FQ002-4-1-4-YK			
	20251020008FQ002-4-2-4-YK			
甲苯、二甲苯	20251020008FQ003-9-1-3-KB	1.5×10^{-3}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3-9-2-3-KB	1.5×10^{-3}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3-1-1-4-KB	1.5×10^{-3}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3-1-2-4-KB	1.5×10^{-3}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3-4-1-4-KB	1.5×10^{-3}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3-4-2-4-KB	1.5×10^{-3} ND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颗粒物	20251020008FQ001-1-1-4-KB	/	低于方法检出限	合格
	20251020008FQ001-1-2-4-KB			
	20251020008FQ001-4-1-4-KB			
	20251020008FQ001-4-2-4-KB			
	20251020008FQ001-5-1-3-KB			
	20251020008FQ001-5-2-3-KB			
	20251020008FQ001-6-1-3-QK			
	20251020008FQ001-6-2-3-QK			
	20251020008FQ001-7-1-3-KB			
	20251020008FQ001-7-2-3-KB			
	20251020008FQ001-8-1-3-QK			
	20251020008FQ001-8-2-3-QK			
	20251020008FQ001-9-1-3-QK			
	20251020008FQ001-9-2-3-QK			

此页以下无正文

表 8 质量控制措施表 (平行样)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质控结果 (mg/m³)	相对偏差 (%)	结论
非甲烷总烃	20251020008FQ002-2-1-4	1.27	0.8	合格
	20251020008FQ002-2-1-4-PX	1.29		
	20251020008FQ002-4-1-4	1.32	0.8	
	20251020008FQ002-4-1-4-PX	1.30		
	20251020008FQ002-2-2-4	1.29	0.8	
	20251020008FQ002-2-2-4-PX	1.31		
	20251020008FQ002-4-2-4	1.38	0.4	
	20251020008FQ002-4-2-4-PX	1.39		

陕西煤化工集团

澄合集团 | 党建信息 | 网站导航

澄合网

www.chhgroup.com

陕西煤化工集团

建设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美丽人文新澄合

首 页

新闻中心

党建工作

安全生产

经营管理

员工之窗

文艺园地

当前时间: 2025年11月6日 渭城 今天(周四): 9~13℃阴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目 专题专栏

人力资源

项目建设

职称评审

最美员工

环境保护

技术研究

① 最新动态

省国资委对山阳煤矿公司...

樊明到董矿分公司调研

拧紧作风“发条”，华宇...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在发展中国家安全，在安全...

用青春之声讲经营之道！...

2025年10月31日

陕煤集团召开班组安全警...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公示

发布时间: 2025-05-24 作者: 来源: 安全环保监察部 【字体: 大 中 小】 浏览次数: 215次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十一条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现将“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作出以下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二、建设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王村镇南蔡村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三、竣工日期

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公众反馈方式

公示期间，关注本建设项目和周边环境影响区域内居民、单位等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五、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联系人：段工

联系电话：18191527470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4日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

在线投稿 | 举报信箱 | 网站帮助



隆合网

www.shenhua.com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

建设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美丽人文新澄合

首 页

新闻中心

党建工作

安全生产

经营管理

员工之窗

文艺园地

当前时间：2025年11月6日 渭城 今天(周四)：9~13℃阴 >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目 专题专栏

人力资源

项目建设

职称评审

最美员工

环境保护

技术研究

① 最新动态

省国资委对山阳煤矿公司...
秦州到董矿分公司调研
拧紧作风“发条”，华宇...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在发展中国家安全，在安全...
用青春之声讲经营之道！...
2025年10月31日
陕煤集团召开班组长安全警...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的公示

发布时间：2025-06-04 作者：来源：安全环保监察部 【字体：大 中 小】 浏览次数：228次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十一条规定“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现将“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作出以下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设备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二、建设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王村镇南蔡村澄合煤机公司西侧

三、调试起止日期

配套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2025年6月9日~2025年12月9日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公众反馈方式

公示期间，关注本建设项目和周边环境影响区域内居民、单位等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需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五、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联系人：段工

联系电话：18191527420

西安重装澄合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025年6月4日